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肖永平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不能亲自出席会议	黄苏融
陈昭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不能亲自出席会议	栾京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鲁楚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伍小云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中有关经营预算和工作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4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4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5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大洋电机、股份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大洋有限	指	中山市大洋电机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庞德大洋	指	中山庞德大洋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发起人
BOM 公司	指	大洋电机有限公司（Broad-Ocean Motor Company Limited），为在香港注册的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鲁楚平控制的公司
大洋香港	指	Broad-Ocean Motor (Hong Kong) Co. Limited，大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为一间在香港注册的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山惠洋	指	中山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系 BOM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湖北惠洋	指	湖北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直接间接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	指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系湖北惠洋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销售	指	中山大洋电机销售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制造	指	中山大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新动力	指	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洋电机美国	指	Broad-Ocean Motor LLC，为一间在美国注册的公司，系大洋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澳洲	指	Broad-Ocean Motor (Australia) Pty Ltd，为一间在澳洲注册的公司，系大洋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指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山安兰斯	指	中山市安兰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方凯达	指	北方凯达汽车技术研发有限公司，为大洋新动力参股的公司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	指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有限公司（Broad-Ocean Technologies LLC），系大洋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北汽大洋	指	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与北汽新能源成立的合资公司，公司为控股股东
京工大洋	指	北京京工大洋电机有限公司，系公司与北理工资产公司成立的合资公司，公司为控股股东
武汉安兰斯	指	武汉安兰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系湖北惠洋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科星	指	宁波科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芜湖杰诺瑞	指	芜湖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系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美萨	指	上海美萨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与芜湖杰诺瑞共同出资成立柳州杰诺瑞
芜湖新动力	指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柳州杰诺瑞	指	柳州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制造有限公司，系芜湖杰诺瑞的控股子公司
北汽新能源	指	北京汽车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北理工资产公司	指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北理工	指	北京理工大学
CKT	指	CKT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系大洋电机美国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佩特来、PEBL	指	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潍坊佩特来	指	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系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佩特来电驱动	指	北京佩特来电机驱动技术有限公司，系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
群力兴	指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关联企业
公开增发	指	2011 年 7 月 12 日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 4,895.19 万股 A 股股票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并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微特电机	指	体积、容量较小，输出功率一般在数百瓦以下的电机，全称微型特种电机，简称微特电机。常用于控制系统中，实现机电信号或能量的检测、解算、放大、执行或转换等功能，或用于传动机械负载
直流无刷电机	指	由电动机主体和驱动器组成，是采用电子换向的直流电机，是一种典型的机电一体化产品。直流无刷电机广泛应用在智能化和精度高的仪器和设备上，如电脑的光驱、洗衣机、模型飞机等
驱动启动电机（BSG）	指	发电启动(Stop-Start)一体式电动机（Belt-driven Started Generator），用来控制发动机的启动和停止，从而取消了发动机的怠速，降低了油耗和排放
IGBT	指	绝缘三双极型功率管（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是由双极型三极管和绝缘栅型场效应管组成的复合全控型电压驱动式电力电子器件。应用于交流电机、变频器、开关电源、照明电路、牵引传动等领域
IPM 模块	指	智能功率模块（Intelligent Power Module），不仅把功率开关器件和驱动电路集成在一起，而且还内藏有过电压，过电流和过热等故障检测电路，并可将检测信号送到 CPU。它由高速低功耗的管芯和优化的门极驱动电路以及快速保护电路构成，适合于驱动电机的变频器和各种逆变电源，是变频调速、冶金机械、电力牵引、伺服驱动、变频家电的一种非常理想的电力电子器件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4 年上半年度，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洋电机	股票代码	00224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大洋电机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ONGSHAN BROAD-OCEAN MOTOR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ROAD-OCEAN MOTO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鲁楚平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熊杰明	肖亮满
联系地址	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	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
电话	0760-88555306	0760-88555306
传真	0760-88559031	0760-88559031
电子信箱	bear@broad-ocean.com	xiaoliangman@broad-ocean.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	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11
公司办公地址	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11
公司网址	http://www.broad-ocean.com
公司电子信箱	bom@broad-ocean.com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69,192,135.17	1,741,855,434.91	3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6,766,935.22	104,444,563.48	3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0,939,477.99	118,447,827.26	1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3,876,134.08	376,584,547.74	-43.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5	2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5	2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3%	4.13%	1.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95,084,445.99	4,584,567,012.38	2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79,613,268.86	2,619,410,845.37	-1.52%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64,688.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044,884.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503,570.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359.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89,156.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79,371.31	
合计	5,827,457.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持续复苏增长，欧债危机影响逐步减弱，中国政府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城镇就业继续扩大，结构调整稳中有进，服务业比重进一步提高，产品创新、业态创新势头良好。尽管如此，全球经济仍然面临较多的不确定性，债务风险没有完全得到解决，全球经济复苏增长分化的局面将继续延续。面对上述经济形势，公司一方面不断改进技术，精益求精，加快自动化、智能化的产业化发展，提高生产效率，将公司生产成本降至最低，实现利益最大化；另一方面通过资产并购开展外延式扩张，促进产业升级，实现资源优化，同时对公司发展战略进行了调整，积极响应国家能源发展战略、大力拓展新领域，加快进入并开拓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系统、车辆旋转电器市场，发展新客户，不断技术创新，利用公司的研发优势及产品的高质量、高性价比，实现市场份额的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实现收入及利润的较快增长，其中实现营业收入226,919.21万元，营业利润17,887.13万元，利润总额19,427.09万元，净利润15,862.98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676.6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增长30.27%，41.80%，43.45%，43.02%，30.95%。

（二）2014年上半年公司新能源动力总成系统的发展情况

今年以来，政府加大力度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国务院副总理马凯曾先后两次调研新能源汽车产业，表明了中央高层对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高度重视；5月份，国家主席习近平讲话提出，发展新能源汽车是中国从汽车大国迈向汽车强国的必由之路；工信部、财政部等部门陆续出台了各项政策，扶持新能源汽车产业。上述种种因素，形成了今年上半年新能源汽车销售在国内呈现欣欣向荣的局面，据统计，今年上半年新能源汽车销售20477辆（包括乘用车、工程车等），同比增长2.2倍，上半年的销量已超过去年全年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在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系统的研发投入，成功完成了控制器控制系统的技术升级换代，推出了新的平台；公司产品已覆盖了12m、10.5m、8.5m、6.5m的客车，且成功开发直驱、带变速箱的产品；同时，公司积极开展客车市场开发工作，除维护巩固与老客户福田汽车的合作关系外，中通、恒通、南京金龙、青年汽车、宇通、扬子江等一批优质客户的开发工作均有所进展。目前该业务的销售额虽然占公司整体业绩的比例仍然较小，但是预计随着国内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该业务板块的销售收入及盈利能力将会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三）2014年上半年公司车辆旋转电器业务的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北京佩特来收购项目，于2014年1月6日正式签署《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并于2014年1月24日完成交割，成功收购北京佩特来累计57%的股权，同时获得百年国际品牌--“佩特来”的使用权，使得车辆旋转电器业务成为公司第二大收入来源。2014年上半年，公司着力于整合芜湖杰诺瑞和北京佩特来在其各自领域的优势，促进两者间的资源互补，发挥其协同效应，打造具有竞争优势的车辆旋转电器供应及服务平台。报告期内芜湖杰诺瑞与北京佩特来加强技术交流，并努力填补双方市场空白，共同开发新的产品，该项工作已初步取得良好进展，未来将进一步增厚公司业绩。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为52,733.67万元，增长比例为30.27%；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为

5,272.41万元，增长比例为41.80%；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为5,884.18万元，增长比例为43.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为3,232.24万元，增长比例为30.95%。主要原因如下：

（1）本期公司进一步扩大产销规模，加强成本控制，促使家电及家居电器电机、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系统等原有业务板块稳步增长；

（2）公司自2014年1月24日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同时加大对车辆旋转电器业务板块的整合力度，使其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269,192,135.17	1,741,855,434.91	30.27%	本集团本期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增加 52,733.67 万元，收入增长 30.27%，主要由于本期进一步扩大产销规模，以及合并北京佩特来影响。
营业成本	1,788,044,358.68	1,413,807,233.62	26.47%	
销售费用	90,552,363.96	51,806,989.32	74.79%	本集团本期销售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3,874.54 万元，增长比例为 74.79%，主要系本期合并北京佩特来相应销售费用增加影响。
管理费用	192,482,207.82	117,073,387.46	64.41%	本集团本期管理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7,540.88 万元，增长比例为 64.41%，主要系本期管理人员薪酬费用、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的研发费用增加、为收购北京佩特来支付部分咨询费用、以及合并北京佩特来相应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1,031,148.67	-3,062,562.03	-260.19%	本集团本期财务费用相比上年同期降低 796.86 万元，降低比例为 260.19%，主要系本期人民币汇率贬值相应汇兑收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	35,641,027.73	24,513,511.80	45.39%	本集团本期所得税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1,112.75 万元，增长比例为 45.39%，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相应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116,082,064.33	87,536,944.88	32.61%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增长 32.61%，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研发力度，积极开发新产品及投入较大资金进行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研发，以及合并北京佩特来相应研发费用增加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76,134.08	376,584,547.74	-4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金额为 16,270.84 万元，降低幅度为 43.21%，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内销的占比增加，而公司与内销客户更多的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结算，相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报告期内公司产销规模扩大，相应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报告期内公司人员工资、研发费用、咨询顾问费用等增加相应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以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 43.21%。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200,549.47	-87,532,337.62	-1,000.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金额为 87,566.82 万元，降低幅度为 1000.3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收购北京佩特来 52% 股权款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486,846.44	-141,192,431.43	284.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金额为 40,167.93 万元，增长幅度为 284.4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为收购北京佩特来股权向银行借款增加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513,776.13	147,690,023.46	-419.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金额为 61,920.38 万元，减少幅度为 419.2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为收购北京佩特来股权支付的现金增加影响。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2014年经营目标，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积极开展工作，加快产业整合及产品结构调整步伐，较好的完成了预定经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实现营业收入及利润的较快增长，其中实现营业收入226,919.21万元，营业利润17,887.13万元，利润总额19,427.09万元，净利润15,862.98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676.6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增长30.27%，41.80%，43.45%，43.02%，30.95%。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空调用电机	1,263,323,181.37	1,023,951,080.98	18.95%	6.49%	7.42%	-0.70%
非空调用电机	315,289,647.33	253,653,822.88	19.55%	7.02%	1.63%	4.27%
磁性材料	74,259,898.33	64,713,019.04	12.86%	3.08%	14.70%	-8.83%
起动机及发电机合计	556,164,369.72	393,640,576.39	29.22%	264.83%	224.83%	8.72%
分产品						
Y5S(L)系列空调用	391,888,627.93	340,052,377.36	13.23%	14.18%	11.88%	1.78%
Y6S(L)系列空调用	188,276,387.14	151,989,418.27	19.27%	8.34%	10.50%	-1.58%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Y7S(L)系列空调用	460,587,240.93	322,083,359.29	30.07%	-3.67%	-4.85%	0.87%
其他空调用	222,570,925.37	209,825,926.05	5.73%	16.44%	21.16%	-3.67%
洗衣机干衣机类电机	35,791,602.06	33,955,191.64	5.13%	-45.95%	-47.01%	1.90%
其他类电机	279,498,045.28	219,698,631.24	21.40%	22.38%	18.43%	2.62%
磁性材料合计	74,259,898.33	64,713,019.04	12.86%	3.08%	14.70%	-8.83%
起动机及发电机合计	556,164,369.72	393,640,576.39	29.22%	264.83%	224.83%	8.72%
分地区						
中国境内	1,195,240,910.46	965,230,286.05	19.24%	60.19%	52.38%	4.14%
中国境外	1,013,796,186.29	770,728,213.24	23.98%	5.69%	3.18%	1.84%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1、产业转型升级与资源整合的优势

公司自上市以来，在做好家电及家居电机产业的基础上，十分重视产业的转型升级与资源整合。2009年，公司开始介入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系统产业，成功迈出了公司产业转型升级的第一步；2011年收购芜湖杰诺瑞，开始涉足车辆旋转电器电机领域，并在2013年启动收购北京佩特来项目且最终在2014年1月份完成交割，全面介入车辆旋转电器领域，奠定了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坚实的基础。经过4年多在产业升级方面的努力推进，公司已形成家电及家居电机，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系统，车辆旋转电器三大业务板块共同发展的良好局面。在产业转型升级的同时，公司将对产业间的资源进行充分整合，实现研发、销售渠道、服务体系等资源的交流与拓展，为公司发展注入新的动力，保持公司持续快速发展。

2、技术人才及创新优势

公司良好的创新研发平台，吸引和培养了一批优秀的技术研发和管理人才。近年来，在节能环保、产业升级大方向的指引下，公司不断加强对直流无刷电机、高效智能电机和新能源车动力总成技术的研发并加大投入，公司在中山、北京、美国、澳洲等地均组建了研发团队，使公司技术一直走在行业的前沿。公司目前已获得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省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创新型企业等荣誉称号，并同时拥有两个国家级实验室：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和电动车辆国家工程实验室大洋电机电驱动实验室。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创新的投入，建立了专职的专利、创新管理部门。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总共申请专利1287项，授权811项，授权有效专利794项（国内699项，其中发明28项；国外95项，国外发明93项）。

3、信息管理优势

公司大力引进信息管理系统，充分利用网络手段加强企业管理信息的收集、处理、控制及反馈，借以提高公司管理信息处理水平和决策水平。公司建立了EKP大洋电机企业门户，在此基础上集成建立了PLM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QIS质量信息系统、SAP企业资源管理系统、OSAP办公系统、EHR人力资源管理系统、SRM供应商管理系统、CRM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和IPMP知识产权、EPS电子竞标系统、ITIL运维管理开发平台等专业管理系统。部分系统已推广应用于各子公司的管理。

信息管理系统的投入运行，有效地将公司的管理体系贯彻到各子公司，促使公司各业务流程实现有机集成，提高了公司整体的管理水平和营运效率，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切实有效的保障，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综合竞争力。

4、品牌与营销优势

公司自创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品牌、自主产权、自主生产、自主销售”的产品经营原则，在产品的技术水平、质量控制、交付服务等方面均保持了较高水准，得到了国内外客户和同行的广泛好评。通过实施严格的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和执行规

范的技术标准，公司生产、销售的“大洋电机”牌系列微特电机及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系统产品，在同行业已成为知名品牌，在国内外市场上享有相当的知名度。目前“大洋电机”牌系广东省著名商标及出口品牌。

2014年1月，公司成功收购了北京佩特来累计57%的股权，从而获得百年国际品牌“佩特来”的使用权（“佩特来”与德国博世、美国雷米、日本电装、法国法雷奥在国际市场上齐名，为汽车起动机与发电机领域的一线品牌）。收购北京佩特来后，公司传统车辆旋转电器产品将在技术研发、质量管理体系方面得到提升，产品销售渠道、服务体系也将更为完善，为公司在车辆旋转电器领域与各大整车企业开展进一步的合作，提供更高层次的业务平台。同时，随着各地方、各整车企业在新能源汽车领域推广计划的实施，“佩特来”品牌在各整车企业的良好口碑，将有效地辐射公司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系统产品，形成协同效应。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18,464,695.77	0.00	100.0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北京佩特来	起动机、发电机制造、销售	57.00%
潍坊佩特来	起动机、发电机制造、销售	57.00%
佩特来电驱动	电机、控制器生产、销售、研发	28.50%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171,500.00	25,300	93.41%	25,300	93.41%	98,164.00	1,012.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交易市场购买
股票	601919	中国远洋	16,960.00	2,000	6.59%	2,000	6.59%	5,980.00	-62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交易市场购买
合计			188,460.00	27,300	--	27,300	--	104,144.00	392.00	--	--

证券 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 成本（元）	期初持股 数量（股）	期初持股 比例	期末持股 数量（股）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元）	报告期损 益（元）	会计核算 科目	股份来源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 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 露日期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932.99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70.1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96.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91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增发不超过 7,650 万股新股。2011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采取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实际增发 A 股股票 4,895.19 万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1.64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59,319,116.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 39,989,251.9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019,329,864.10 元，于 2011 年 7 月 18 日全部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XYZH/2011SZAT001-3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96.88 万元，其中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 614.27 万元，截至 2013 年年末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8,412.49 万元，本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170.12 万元。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收入）为 97,553.69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 771.26 万元，定期存款 86,782.43 万元，借出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	否	33,853	33,853	1,904.18	9,611.79	28.39%	2015 年 6 月 30 日	263.78	否	否
大功率 IGBT 及 IPM 模块封装建设项目	否	14,079.99	14,079.99	90	90.06	0.64%	2015 年 6 月 30 日	0	否	否
驱动启动电机（BSG）及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否	44,000	44,000	0.08	0.39	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0	否	否
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研发及中试基地建设项目	否	10,000	10,000	175.86	1,494.64	14.95%	2015 年 06 月 30 日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1,932.99	101,932.99	2,170.12	11,196.88	--	--	263.78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101,932.99	101,932.99	2,170.12	11,196.88	--	--	263.7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进度和效益未达成主要原因：（1）2010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增发方案之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逐步对该项目进行前期投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继续进行投资，截止报告期已形成了年产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 1.5 万台套的产业化规模，基本满足市场需求，公司根据市场情况放缓了该募集资金的投资进度；（2）由于该项目属于国家和地方政府重点扶持项目，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陆续收到国家与地方政府扶持资金达到 5,350 万元，依据相关政策公司使用了配套扶持资金，而该项目专项扶持资金投资未能纳入募集资金置换范围，导致募集资金使用额度相应减少；（3）由于该产业化项目依托国家新能源汽车政策的支持和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发展，新能源汽车行业前期受政策及其他因素的制约，市场需求增长显著低于预期，对公司产能的释放产生了一定的负面影响。近期国家及各地方政府陆续出台了相关扶持及优惠政策，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加速，公司									

	已相应地加快了资金投入及研发进度。新能源汽车行业作为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前景广阔，公司将视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情况适时加快募集资金使用。由于该项目产能未能有效释放，故效益未能达到预期效益。 *2、大功率 IGBT 及 IPM 模块封装建设项目、驱动启动电机（BSG）及控制系统建设项目受技术开发进程、新能源汽车政策和市场等因素的制约，且这两项项目为新能源动力机控制系统产业化的配套项目，受主项目投资进度缓慢影响，该两个项目尚未实质开工建设，故也未产生效益。公司将视新能源汽车政策和市场发展情况，于 2013 年 3 月调整了投资进度和计划。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加快募集资金使用并创造效益。 *3、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研发及中试基地建设项目投资进度为 14.95%，主要是由于 2010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增发方案之前的投资没有纳入项目投资范围也没有进行置换。公司根据产业化进展情况放缓了该项目投资进度。该项目属于研发项目，故未产生直接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1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142,739.97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4 年 5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本次公开增发 A 股募集资金净额 1,019,329,864.10 元的 9.81%）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未超过募集资金净额 10%，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实际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关于 2014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0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湖北惠洋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微特电机	136,855,000.00	427,553,752.40	278,590,717.18	446,282,598.70	20,520,039.41	21,204,707.39
大洋香港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微特电机	24,055,000.00	791,563,439.09	155,380,094.36	958,908,466.55	13,513,455.56	13,495,035.14
大洋电机新动力	子公司	汽车行业	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	160,000,000.00	198,530,681.52	145,592,037.37	19,808,642.64	-4,747,395.90	-4,615,598.80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子公司	汽车行业	BSG 控制系统	450,000,000.00	576,136,092.86	489,177,813.68		5,366,335.86	6,556,015.42
北汽大洋	子公司	汽车行业	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整车控制器	60,000,000.00	75,747,278.84	51,060,902.83	6,360,843.01	-3,339,765.22	-3,339,765.22
大洋电机美国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微特电机贸易	63,249.00	143,815,556.47	-20,817,303.62	2,457.24	-8,026,168.52	-8,026,168.52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微特电机技术研发	316,245.00	24,791,785.96	-12,518,561.28	4,423,032.00	-5,034,593.15	-5,034,593.15
武汉安兰斯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中央空调制冷压缩机用电动机及其控制系统	30,000,000.00	19,914,720.22	17,718,643.05	4,217,610.33	-3,388,395.80	-3,389,900.65
宁波科星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磁性材料	6,194,691.00	194,414,357.91	128,676,633.21	78,900,222.93	-3,546,491.01	-1,888,967.40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芜湖杰诺瑞	子公司	汽车行业	发电机和起动机	30,000,000.00	183,339,284.48	64,626,917.01	105,008,786.78	7,363,995.36	9,925,025.52
柳州杰诺瑞	子公司	汽车行业	发电机和起动机	8,000,000.00	73,652,952.00	15,319,421.63	70,925,630.20	3,753,140.73	2,814,855.54
北京佩特来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起动机和发电机	41,350,000.00	853,512,725.50	464,856,752.57	402,546,949.05	55,180,229.85	46,683,737.01
潍坊佩特来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起动机和发电机	60,000,000.00	277,783,306.95	58,334,296.27	93,886,796.12	2,973,403.25	1,854,053.66
北方凯达	参股公司	汽车行业	汽车零部件、工装设备及电机的设计、开发、制造及销售，汽车试验、试制等	58,585,900.00	51,962,906.60	42,188,970.49	4,805,453.65	-4,302,586.66	-4,303,286.66
佩特来电驱动	参股公司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研发	32,000,000.00	27,484,271.40	13,765,295.26	1,756,075.65	-6,936,602.89	-6,933,072.85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对 2014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50.00%
2014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79,647,242.3	至	224,559,052.88
2013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9,706,035.2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本期公司进一步扩大产销规模，加强成本控制，促使家电及家居电器电机、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系统等原有业务板块稳步增长；（2）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24 日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同时加大对车辆旋转电器业务板块的整合力度，使其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2014年5月8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716,027,8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2.1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150,365,848.50元。

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6月1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6月18日。具体实施情况详见公司于2014年6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4-037）。

截至2014年6月30日，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完成。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1 月 07 日	公司一楼展厅	实地调研	机构	广证恒生-周娅	主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北京佩特来收购情况以及公司战略发展方向等内容（具体内容详见深交所互动易大洋电机专网）。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2 月 14 日	公司一楼展厅	实地调研	机构	民生证券—于特，国海证券—谭倩、何魏伟，大成基金—郭海洋，金鹰基金—孙婷婷，中山证券—钟燕芳	了解公司发展历程和远期战略布局、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公司其他基本情况以及子公司发展情况，最后参观并体验装有公司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的纯电动汽车（具体内容详见深交所互动易大洋电机专网）。
2014 年 02 月 19 日	公司一楼展厅	实地调研	机构	银华基金—李晓星，华夏基金—周应波	主要了解公收购北京佩特来的情况、公司 2013 年的经营情况、公司传统产品市场占有率、公司传统电机发展空间、公司新产品的拓展方向、公司对控股子芜湖杰诺瑞和北京佩特来的管理模式以及公司 IGBT 的发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深交所互动易大洋电机专网）。
2014 年 02 月 21 日	公司一楼展厅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牛品，广发证券-徐云飞、黎韦清，太平洋证券-叶辉，国海证券-吉博，世纪证券-白云，华林证券-程旭东，平安证券-张俊，第一创业证券-李超，光大证券-刘博，华创证券-王炎学，中山证券-王道京、陈召洪，安邦资产-朱博，华夏基金-王垠，景林资产-黄义志，宝盈基金-刘国丰，三井住友资产-闫超，中国证券报-常仙鹤。	参观了公司展示的产品，董秘现场讲解产品相关知识；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北京佩特来基本情况、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产业的基本情况、公司汽车旋转电器产业的基本情况以及 BSG 电机的应用，最后参观并体验装有公司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的纯电动汽车（具体内容详见深交所互动易大洋电机专网）。
2014 年 03 月 06 日	广丰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宏源证券-王静、胡颖，广发证券-史献涛，广发资产-闫鸣，安信证券-刑达、李哲，金元证券-罗杰，东方证券资产-秦绪文，国信证券-金安全，海富通基金-张伟，光大永明资产-魏来，景顺长城-李孟海，国投瑞银-伍智勇，广发基金-马文文，新华基金-金宏伟，汇丰晋信-吴培文，博时基金-兰乔，鹏华基金-王忱、李剑飞，中投证券-邢卫军，申万菱信-赵世光，万和证券-陈聪。	探讨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行业的技术壁垒；主要了解公司预计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后期市场和引爆点；说明公司收购北京佩特来后的规划；分析人民币贬值对公司影响；最后参观并体验装有公司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的纯电动汽车，同时在董秘的陪同下，参观了公司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的生产线（具体内容详见深交所互动易大洋电机专网）。
2014 年 03 月 12 日	广丰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远策投资-张益驰；上投摩根-王孝德；长江证券-邬博华，马军；财富证券-邹建军；中信建投-徐超；易方达基金-张胜记、	分析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行业的竞争格局；介绍公司在弱混 BSG 方面的发展；介绍公司作为传统家电电机的企业，为进入汽车行业而在汽车文化方面所做的努力；介绍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胡鲁滨、林博鸿	总成产业的研发情况和新能源客户；共同探讨永磁同步电机与交流异步电机技术路线的差异；参观并体验装有公司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的纯电动汽车，同时在董秘的陪同下，参观了公司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的生产线（具体内容详见深交所互动易大洋电机专区）。
2014 年 04 月 15 日	公司电话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世纪证券-白云、宏源证券-王静、胡颖	公司董秘熊杰明先生介绍了公司年度报告情况、公司 IGBT 产业的情况、北京佩特来子公司 PEPS 的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情况（具体内容详见深交所互动易大洋电机专区）。
2014 年 04 月 15 日	公司一楼展厅	实地调研	机构	富国基金--杨栋	主要了解公司 IGBT 产业的发展情况及投产后对公司采购成本的影响、公司在新能源汽车方面客户开拓的情况、芜湖杰诺瑞的发展情况、公司 2015 年的增长情况、公司的研发团队情况以及最后参观装有公司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的纯电动汽车（具体内容详见深交所互动易大洋电机专区）。
2014 年 04 月 18 日	公司一楼展厅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熊文静、葛军，民生证券-黄彤，齐鲁证券-刘统，东兴证券-刘家伟，华商基金-童立，上海证券报-曹攀峰	在公司证代的陪同下参观了公司展厅的产品，现场了解产品相关知识；主要了解公司的子公司宁波科星的产品应用；说明收购北京佩特来之后的协同效应；介绍公司实现有效的成本控制的方法以及对 2014 年发展的期望（具体内容详见深交所互动易大洋电机专区）。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公司一楼展厅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吴文钊	主要了解公司 2013 年经营情况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收购北京佩特来之后的协同效应、公司如何看待新能源汽车的行业竞争（具体内容详见深交所互动易大洋电机专区）。
2014 年 06 月 06 日	广丰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贸东方资本—曹媚，金元证券—汪敬波，信达证券—刘强，凯基证券—杨藻	探讨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方向；主要了解公司采用永磁同步技术方案的优势；说明了其他布局；介绍了公司提升传统家电电机产业净利率水平的措施、公司在新能源汽车的研发情况、公司的 IGBT 项目进展情况；探讨纯电动、混合动力和增程式电动汽车之间的差别（具体内容详见深交所互动易大洋电机专区）。
2014 年 06 月 17 日	公司一楼展厅	实地调研	机构	银河证券-张玲	主要了解公司近两年新能源汽车产品的收入情况、公司以后的电机发展趋势以及公司增发项目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深交所互动易大洋电机专区）。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对《公司章程》和《分红政策》进行了修订及完善，并制定了《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3、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2013年度的董事会报告、监事会报告、财务决算报告、财务预算报告、年度报告、权益分派预案、综合授信、对外担保、套期保值、远期外汇、募集资金和审计工作评价和续聘等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议。

4、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5、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目前有独立董事四名，占全体董事的比例超过三分之一，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开展工作，勤勉尽责，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已下设了战略决策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了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内控制度等重要议案，并执行了利润分配方案等股东大会授权事宜，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了正确的决策。

6、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三次会议，检查了公司财务状况及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对相关事项提出审核意见；

7、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8、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9、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更多投资者能够及时、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

10、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1) 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作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并作好各次接待的资料存档及报备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接待了12批次的投资者实地调研，调研的主要内容集中在公司新能源动力总成系统产业化、公司非公开发行以及子公司发展情况等方面；

(2) 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电话、电子信箱、传真、巨潮资讯网站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基本做到有信必复，并尽可能解答投资者的疑问，报告期内日常及时回复投资者在线提问，回复率达到100%；

(3) 报告期内，公司对可能影响股东和其他投资者投资决策的信息积极进行自愿性披露，并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在

现场接待投资者时没有选择性信息披露，对于公司重大信息进行严格保密和控制，做好了函告提示、保密协议、信息备案、事后追查等工作；

(4) 2014年4月23日公司举办了2013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保荐代表人等参加了会议，现场与会人員认真回答投资者在线提问。会议历时两个小时，累计回复投资者提问50条，充分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话语权、知情权。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3年10月11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72.768%股权的议案》。本公司于2013年10月11日与北京佩特来公司境外法人股东Prestolite Electric Holding (China) LLC（以下简称 PECH）签署《关于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中由佩特来电器控股（中国）有限公司拥有的所有股权的有约束力的意向书》，收购其持有的北京佩特来公司52%的股权。2013年11月7日，本公司召开了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72.768%股权的议案》。

本公司于2014年1月6日与PECH签署了《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2014年1月13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出具的《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等事

项的批复》（京商务资字【2014】25号），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已同意PECH将其持有北京佩特来公司52%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

2014年1月16日，北京佩特来公司完成了北京市外汇管理登记和备案的工作。

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和《补充协议》的条款约定，本公司已于2014年1月17日汇出首期股权转让价款64,845,000美元（首期款7,800万美元扣除中国预提税、中国印花税、以及并购保险之后），完成了北京佩特来公司52%股权转让款第一期资金支付；

本公司已于2014年1月24日汇出了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32,500,000美元，完成了北京佩特来52%股权转让款的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本公司已于2014年2月20日汇出了第三期股权转让款19,500,000美元，完成了北京佩特来52%股权转让款的最后一期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和《补充协议》约定，2014年1月24日，本公司与PECH完成了关于收购北京佩特来公司52%股权文件的交割。至此，本次交易已满足了北京佩特来公司控制权转移的所有条件，并符合本公司对北京佩特来公司实施合并报表的相关要求，合并报表日确认为2014年1月24日。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可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与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鲁江平）成员投资的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五金塑料产品	采用成本加成，但不高于市场价格		566.58	0.30%	银行电汇方式		2014年03月05日	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合计				--	--	566.58	--	--	--	--	--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与关联方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预计 2014 年度采购总金额为不超过 1300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566.58 万元，占预计采购总金额的 43.58%。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承租情况

出租人名称	承租人名称	承租项目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租赁费定价依据
北京金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土地使用权	2012年9月1日	2017年4月1日	参考市场价

出租人名称	承租人名称	承租项目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租赁费定价依据
北京金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建筑物	2012年9月1日	2017年4月1日	格经双方协商
北京金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用电权及用电设备设施使用权	2012年10月1日	2014年9月30日	
北京金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奥迪A6L轿车	2012年8月1日	2020年7月31日	
北京金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伊兰特轿车	2012年3月1日	2020年2月28日	
北京金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客车（5辆）	2012年10月1日	2020年9月30日	

2、北京佩特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本期期末
1年以内	8,586,753.68
1-2年	5,536,227.55
2-3年	4,199,428.50
3年以上	7,078,817.75
合计	25,401,227.48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宁波科星	2012 年 03 月 22 日	10,000	2012 年 05 月 01 日	2,650	一般保证	3	否	否
芜湖杰诺瑞	2012 年 03 月 22 日	3,000	2012 年 06 月 30 日		连带责任保证	3	否	否
芜湖杰诺瑞	2014 年 03 月 04 日	1,000	2014 年 03 月 04 日		连带责任保证	1	否	否
大洋香港	2014 年 03 月 20 日	30,764	2014 年 03 月 20 日		连带责任保证	3	否	否
北京佩特来	2014 年 04 月 25 日	25,000	2014 年 04 月 25 日		连带责任保证	3	否	否
芜湖杰诺瑞	2014 年 06 月 26 日	400	2014 年 07 月 01 日		连带责任保证	3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57,164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		2,650		

合计 (B1)		生额合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0,16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65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57,164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2,6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70,164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2,65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鲁楚平、徐海明、彭惠、熊杰明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辞去所任职	2008 年 06 月 04 日	长期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严格履行了承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务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诺
	中山庞德大洋贸易有限公司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008 年 06 月 04 日	长期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严格履行了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十一、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7,111,012	41.49%	0	0	0	0	0	297,111,012	41.4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97,111,012	41.49%	0	0	0	0	0	297,111,012	41.4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5,955,000	5.02%	0	0	0	0	0	35,955,000	5.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1,156,012	36.47%	0	0	0	0	0	261,156,012	36.47%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18,916,838	58.51%	0	0	0	0	0	418,916,838	58.51%
1、人民币普通股	418,916,838	58.51%	0	0	0	0	0	418,916,838	58.5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716,027,850	100.00%	0	0	0	0	0	716,027,85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0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楚平	境内自然人	33.85%	242,410,016	0	181,807,512	60,602,504		
鲁三平	境内自然人	12.05%	86,292,000	0	0	86,292,000		
徐海明	境内自然人	10.07%	72,135,000	0	54,101,250	18,033,750		
中山庞德大洋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2%	48,090,000	0	35,955,000	12,135,000		
彭惠	境内自然人	3.36%	24,045,000	0	18,033,750	6,011,250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4%	16,772,910		0	16,772,9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6%	16,159,728		0	16,159,728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4%	14,577,961		0	14,577,961		
熊杰明	境内自然人	1.34%	9,618,000	0	7,213,500	2,404,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	9,314,030		0	9,314,03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鲁楚平先生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鲁楚平与彭惠是夫妻关系；鲁楚平与鲁三平是兄弟关系，熊杰明系彭惠之妹的配偶。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鲁三平			86,2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292,000	
鲁楚平			60,602,504		人民币普通股		60,602,504	

徐海明	18,033,750	人民币普通股	18,033,750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772,910	人民币普通股	16,772,9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59,728	人民币普通股	16,159,728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4,577,961	人民币普通股	14,577,961
中山庞德大洋贸易有限公司	12,1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35,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314,030	人民币普通股	9,314,030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8,575,850	人民币普通股	8,575,850
彭惠	6,011,250	人民币普通股	6,011,25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鲁楚平先生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鲁楚平与彭惠是夫妻关系;鲁楚平与鲁三平是兄弟关系,熊杰明系彭惠之妹的配偶。未能知晓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1、优先股回购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优先股转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优先股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优先股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6,425,193.80	1,711,589,586.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67,856.14	34,887,729.04
应收票据	591,765,844.56	229,785,077.60
应收账款	876,326,587.62	482,786,401.47
预付款项	167,505,687.74	234,242,951.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752,110.61	24,098,287.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8,664,058.65	663,923,389.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10,823.44	1,620,943.50
流动资产合计	3,717,518,162.56	3,382,934,367.45
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074,083.69	50,899,958.1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91,006,619.63	722,091,233.59
在建工程	144,838,726.99	80,952,386.5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5,619,429.70	143,795,332.76
开发支出		
商誉	698,546,230.16	152,665,712.55
长期待摊费用	4,212,827.51	5,657,062.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268,365.75	45,570,958.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7,566,283.43	1,201,632,644.93
资产总计	5,795,084,445.99	4,584,567,012.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5,510,000.00	407,814,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89,636,422.83	464,492,929.88
应付账款	801,690,934.34	633,319,528.43
预收款项	11,185,584.15	8,539,170.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9,908,634.94	107,459,653.07
应交税费	9,515,315.60	6,556,833.48
应付利息	5,145,767.5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432,000.00	
其他应付款	8,420,640.68	36,974,656.4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381,298.58	11,287,898.91
流动负债合计	2,611,826,598.65	1,676,444,670.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43,218,628.27	71,626,841.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11,490.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87,520,968.66	73,777,457.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451,086.95	145,404,298.59
负债合计	2,852,277,685.60	1,821,848,969.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6,027,850.00	716,027,850.00
资本公积	1,183,786,369.35	1,209,113,449.5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908,417.26	115,956,374.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66,059,517.79	591,008,873.5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168,885.54	-12,695,702.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9,613,268.86	2,619,410,845.37
少数股东权益	363,193,491.53	143,307,197.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42,806,760.39	2,762,718,043.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795,084,445.99	4,584,567,012.38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5,105,833.45	867,460,736.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67,856.14	34,887,729.04
应收票据	233,771,026.12	154,230,415.36
应收账款	874,637,577.88	789,112,204.89
预付款项	111,213,874.92	208,238,556.6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0,029,066.17	97,602,726.29
存货	230,387,500.64	258,718,408.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76,712,735.32	2,410,250,777.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70,664,589.00	979,064,236.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1,477,417.51	360,292,378.13
在建工程	105,853,654.26	64,524,235.4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3,809,108.62	65,711,033.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815,981.97	23,401,374.3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32,620,751.36	1,492,993,257.89
资产总计	4,409,333,486.68	3,903,244,035.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46,010,000.00	365,814,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0,619,439.72	383,298,407.88
应付账款	547,776,005.21	573,607,948.61
预收款项	1,150,649.83	1,300,879.51
应付职工薪酬	77,422,159.73	76,581,439.18
应交税费	7,130,836.44	-4,606,065.44
应付利息	5,134,767.5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644,660.33	1,387,335.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587,187.40	6,287,755.61
流动负债合计	1,981,475,706.19	1,403,671,700.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70,392,301.27	64,818,07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0,585,490.64	41,701,762.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977,791.91	106,519,841.64
负债合计	2,092,453,498.10	1,510,191,542.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6,027,850.00	716,027,850.00
资本公积	1,183,642,163.14	1,208,969,243.3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908,417.26	115,956,374.82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分配利润	291,301,558.18	352,099,024.7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16,879,988.58	2,393,052,492.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09,333,486.68	3,903,244,035.28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269,192,135.17	1,741,855,434.91
其中：营业收入	2,269,192,135.17	1,741,855,434.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80,274,668.02	1,592,988,420.90
其中：营业成本	1,788,044,358.68	1,413,807,233.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903,892.53	8,604,384.74
销售费用	90,552,363.96	51,806,989.32
管理费用	192,482,207.82	117,073,387.46
财务费用	-11,031,148.67	-3,062,562.03
资产减值损失	11,322,993.70	4,758,987.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23,308.00	-17,724,287.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22,860.13	-4,995,492.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31,805.55	-1,292,316.2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871,299.02	126,147,234.85
加：营业外收入	18,885,797.44	12,209,191.96
减：营业外支出	3,486,242.05	2,927,388.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77,584.22	432,538.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270,854.41	135,429,038.33
减：所得税费用	35,641,027.73	24,513,511.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629,826.68	110,915,526.5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766,935.22	104,444,563.48
少数股东损益	21,862,891.46	6,470,963.05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0.15
七、其他综合收益	-24,800,263.23	6,187,332.86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3,829,563.45	117,102,859.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966,671.99	110,631,896.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862,891.46	6,470,963.05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60,572,500.10	1,468,731,863.07
减：营业成本	1,329,518,064.41	1,259,857,622.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64,192.47	4,379,137.01
销售费用	21,069,247.83	16,972,347.67
管理费用	89,318,018.14	65,046,316.97
财务费用	-5,798,964.18	1,057,287.13
资产减值损失	2,587,868.27	2,011,200.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23,308.00	-17,724,287.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4,830.00	-3,703,175.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555,935.16	97,980,488.63
加：营业外收入	6,548,759.12	4,899,884.04
减：营业外支出	2,374,281.67	1,752,953.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74,081.67	295,070.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730,412.61	101,127,419.19
减：所得税费用	20,209,988.21	15,106,441.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520,424.40	86,020,977.94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	0.12
六、其他综合收益	-25,327,080.16	6,206,150.90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193,344.24	92,227,128.84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4,482,757.44	1,602,152,534.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725,507.46	76,260,890.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05,303.06	25,279,233.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8,713,567.96	1,703,692,657.9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7,846,894.62	937,201,987.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6,800,696.70	211,232,637.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623,755.50	67,978,179.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566,087.06	110,695,30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4,837,433.88	1,327,108,11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76,134.08	376,584,547.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59,412.81	1,014,878.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7,830.00	10,6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00,000.00	40,068.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97,242.81	1,065,566.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078,909.83	88,593,663.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18,464,695.7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54,186.68	4,240.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4,297,792.28	88,597,904.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200,549.47	-87,532,337.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10,900,350.00	89,713,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703,499.70	25,478,031.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6,603,849.70	115,191,031.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1,433,550.00	88,428,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8,864,090.30	98,322,947.81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73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819,362.96	69,631,714.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6,117,003.26	256,383,462.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486,846.44	-141,192,431.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323,792.82	-169,755.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513,776.13	147,690,023.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5,015,352.76	1,136,759,332.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3,501,576.63	1,284,449,356.21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0,267,265.04	1,176,722,204.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5,354,965.54	68,194,338.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40,509.74	63,813,70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5,462,740.32	1,308,730,246.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4,464,251.99	864,448,762.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358,171.15	77,551,596.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26,614.33	22,596,035.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75,262.47	80,074,12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8,724,299.94	1,044,670,52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38,440.38	264,059,724.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04,845.00	1,014,878.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130.00	10,6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68.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975.00	1,065,566.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601,720.13	42,115,386.31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91,604,599.3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6.68	4,240.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210,506.13	42,119,626.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836,531.13	-41,054,059.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1,900,350.00	37,713,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49,459.79	21,328,031.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1,249,809.79	59,041,031.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8,733,550.00	37,678,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757,733.68	95,841,261.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95,875.89	46,487,347.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8,787,159.57	180,007,408.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462,650.22	-120,966,377.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29,934.22	2,060,044.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305,506.31	104,099,331.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0,327,487.36	433,632,191.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021,981.05	537,731,523.45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16,027,850.00	1,209,113,449.51			115,956,374.82		591,008,873.51	-12,695,702.47	143,307,197.72	2,762,718,043.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16,027,850.00	1,209,113,449.51			115,956,374.82		591,008,873.51	-12,695,702.47	143,307,197.72	2,762,718,043.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327,080.16			9,952,042.44		-24,949,355.72	526,816.93	219,886,293.81	180,088,717.30
（一）净利润							136,766,935.22		21,862,891.46	158,629,826.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25,327,080.16						526,816.93		-24,800,263.23
上述（一）和（二）小计		-25,327,080.16					136,766,935.22	526,816.93	21,862,891.46	133,829,563.4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3,191,402.35	203,191,402.35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203,191,402.35	203,191,402.35
（四）利润分配					9,952,042.44		-161,716,290.94		-5,168,000.00	-156,932,248.50
1．提取盈余公积					9,952,042.44		-9,952,042.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1,764,248.50		-5,168,000.00	-156,932,248.5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027,850.00	1,183,786,369.35			125,908,417.26		566,059,517.79	-12,168,885.54	363,193,491.53	2,942,806,760.3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16,027,850.00	1,186,214,350.03			97,575,935.12		494,193,922.42	-10,090,663.00	125,774,858.15	2,609,696,252.72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16,027,850.00	1,186,214,350.03			97,575,935.12		494,193,922.42	-10,090,663.00	125,774,858.15	2,609,696,252.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06,150.90			8,602,097.79		-4,401,433.31	-18,818.04	6,470,963.05	16,858,960.39
（一）净利润							104,444,563.48		6,470,963.05	110,915,526.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6,206,150.90						-18,818.04		6,187,332.86
上述（一）和（二）小计		6,206,150.90					104,444,563.48	-18,818.04	6,470,963.05	117,102,859.3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00,243,899.00
（四）利润分配					8,602,097.79		-108,845,996.79			-100,243,89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602,097.79		-8,602,097.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243,899.00			-100,243,899.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027,850.00	1,192,420,500.93			106,178,032.91		489,792,489.11	-10,109,481.04	132,245,821.20	2,626,555,213.11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16,027,85 0.00	1,208,969, 243.30			115,956,37 4.82		352,099,02 4.72	2,393,052, 492.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16,027,85 0.00	1,208,969, 243.30			115,956,37 4.82		352,099,02 4.72	2,393,052, 492.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25,327,08 0.16			9,952,042. 44		-60,797,46 6.54	-76,172,50 4.26
（一）净利润							99,520,424 .40	99,520,424 .40
（二）其他综合收益		-25,327,08 0.16						-25,327,08 0.16
上述（一）和（二）小计		-25,327,08 0.16					99,520,424 .40	74,193,344 .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9,952,042. 44		-160,317,8 90.94	-150,365,8 48.50
1．提取盈余公积					9,952,042. 44		-9,952,042. 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0,365,8 48.50	-150,365,8 48.5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027,85 0.00	1,183,642, 163.14			125,908,41 7.26		291,301,55 8.18	2,316,879, 988.5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16,027,85 0.00	1,186,070, 143.82			97,575,935 .12		286,918,96 6.47	2,286,592, 895.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16,027,85 0.00	1,186,070, 143.82			97,575,935 .12		286,918,96 6.47	2,286,592, 895.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6,206,150. 90			8,602,097. 79		-22,825,01 8.85	-8,016,770. 16
（一）净利润							86,020,977 .94	86,020,977 .94
（二）其他综合收益		6,206,150. 90						6,206,150. 90
上述（一）和（二）小计		6,206,150. 90					86,020,977 .94	92,227,128 .8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8,602,097. 79		-108,845,9 96.79	-100,243,8 9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602,097. 79		-8,602,097. 79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0,243,899.00	-100,243,899.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027,850.00	1,192,276,294.72			106,178,032.91		264,093,947.62	2,278,576,125.25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当包含子公司的时候简称本集团）系由中山市大洋电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

中山市大洋电机有限公司于2000年10月23日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自然人鲁楚平和徐海明共同投资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万元，其中鲁楚平出资人民币270万元，持股比例90%，徐海明出资人民币30万元，持股比例10%。本次出资业经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永信验字（2000）第100号验资证明书验证。

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中山市大洋电机有限公司于2004年8月12日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增资后，鲁楚平出资人民币900万元，持股比例90%，徐海明出资人民币100万元，持股比例10%。本次增资业经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永信报验字（2004）G-298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5年6月，中山市大洋电机有限公司股东鲁楚平将所持股份中的40%分别向中山庞德大洋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庞德大洋）和鲁三平、徐海明、彭惠、熊杰明自然人转让，转让后中山市大洋电机有限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变更为：鲁楚平持股比例50%、鲁三平持股比例18%、徐海明持股比例15%、庞德大洋持股比例10%、彭惠持股比例5%、熊杰明持股比例2%，上述股东变更事项业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

2006年4月30日，鲁楚平、鲁三平、徐海明、庞德大洋、彭惠、熊杰明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书和公司章程，以中山市大洋电机有限公司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截至2005年12月31日净资产47,717,272.86元按1:1比例折股整体变更设立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700万元，其余717,272.86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出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XYZH/2005A306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7年8月12日，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如下利润分配决议：以2007年6月30日总股本4,7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含税现金股利2.5元，同时向全体股东按照10:10比例送红股。本公司根据上述决议用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4,7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资本增加人民币4,70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9,4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XYZH/2007A3001-6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2007年8月12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722号文”的核准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于2008年6月11日公开发行3,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1,9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458.9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461.10万元，其中新增股本为人民币3,200.00万元，资本溢价为人民币75,261.10万元，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XYZH/2007SZA2012-10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600万元，已于2008年7月16日在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相关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股票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08]82号文审核同意，于2008年6月19日在深圳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

2009年5月5日，根据本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08年末总股本12,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8元（税后10派7.2元），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转增后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25,200万股。本次增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XYZH/2008SZA1021验资报告验证。

2010年6月11日，根据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09年末总股本25,2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5元（税后10派4.5元），每10股转增7股。本次转增后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42,840万股。本次增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XYZH/2009SZA1072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2010年6月18日召开的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11年6月11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方案有效期的议案》，以及2011年6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证监许可[2011]891号《关于核准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本公司获准增发A股股票不超过7,650万股。本公司本次实际增发A股股票4,895.19万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1.64元。本次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47,735.19万股，本次增发募集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2011年7月19日出具了XYZH/2011SZAT001-3号验资报告。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059,319,116.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39,989,251.9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19,329,864.1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48,951,9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970,377,964.10元。

2012年5月31日，根据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1年末总股本477,351,9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3.9元（税后10派3.51元），每10股转增5股，本次转增后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716,027,850股。本次增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XYZH/2011SZA4071验资报告验证。

2012年11月30日至2012年12月28日止，鲁楚平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1,000,016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0.14%。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鲁楚平	242,410,016.00	33.86%
鲁三平	86,292,000.00	12.05%
徐海明	72,135,000.00	10.07%
庞德大洋	48,090,000.00	6.72%
彭惠	24,045,000.00	3.36%
熊杰明	9,618,000.00	1.34%
社会公众股	233,437,834.00	32.60%
合计	716,027,850.00	100.00%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鲁楚平先生。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鲁楚平先生，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2000000027487，注册地址为广东省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本公司属于电机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加工、制造：微电机、家用电器、卫生洁具及配件、运动及健身器械、电工器材、电

动工具、机动车及零部件、电子产品、控制电器、碎纸机；经营本企业资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房屋及设备租赁（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不单独贸易方式）。

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下设审计管理部、法律事务部、人力资源管理部、行政管理部、财务管理中心、质量中心、改善及创新管理部、证券与投资管理部、信息管理部、大洋电机技术中心、中山制造中心、设备管理部、营销中心、供应链及物流中心等十四个部门。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设立中国境内的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设立在香港的子公司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设立在美国的子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集团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年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的，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方法：

（1）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无

（2）“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本集团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年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年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年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年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也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分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

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集团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不适用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 5 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集团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如未发现减值现象，则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采购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入库、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计划成本核算，对存货的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单独核算；领用和发出存货时，于月度终了结转其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方法：产成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采购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入库、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计划成本核算，对存货的计划

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单独核算；领用和发出存货时，于月度终了结转其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周转材料中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成本费用。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周转材料中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成本费用。

13、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合并（购买）日为取得对被合并（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年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也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或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权益法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年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年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集团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为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为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年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年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年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4、投资性房地产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的计价：固定资产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按预计的使用寿命，以单项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年费用。预计净残值率为5%，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5-10	5.00%	19%-9.50%
其他设备	5	5.00%	19%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年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年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年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5)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及装修支出等内容，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年损益。

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年损益。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在建房屋建筑物、在建机械设备等类别。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本集团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作调整。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年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年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年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年确认为费用。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年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生物资产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的主要无形资产是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商标以及单独核算的外购软件等。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在无形资产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年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年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年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年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年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装修及模具等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不适用

23、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是因或有事项产生的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为防范生产规模扩大和海外客户带来的产品质量损失风险，按照外销产品销售收入的0.7%预计出口产品质量风险准备金。当出口电机实际使用的年限超过出口产品的质保年限且未发生任何赔偿支付时，本集团将从质保年限期满之日的次月冲回已提取的口产品质量风险准备金。

本集团为防范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销规模进一步扩大和客户拓展带来的产品质量损失风险，按照与客户签订的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销售合同中质量保证金条款约定的比例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如果销售合同中质量保证金条款未明确约定，则按照与该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的3%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乘用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则按照与该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的1.5%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商用汽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则根据以前年度的销售数据及实际发生的三包费用估计的最佳百分比计提。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5、回购本公司股份

不适用

26、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收入确认原则：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是产品销售收入，其收入确认原则：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不再对该产品实施与所有权有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收入确认具体政策：本集团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具体方式为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索取货款的原始凭证时，其中出口销售采用 FOB 结算的，在产品完成报关和商检时确认收入；采用 DDP 结算的，以产品已交付购买方并取得客户领用单时确认收入；存放外库的产品以产品已被购买方领用并取得领用单据时确认。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3）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4）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27、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年损益，本集团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30、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不适用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1、资产证券化业务

无

32、套期会计

(1)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的指定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于订立衍生工具合约当日按公允价值初始确认，以后期间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会计核算方法取决于该衍生工具能否有效对冲被套期项目的风险。

本集团将远期结汇售汇协议、期货合约等确认为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对界定为衍生金融工具的远期结汇售汇协议、期货合约，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结算价与合约价格之差确定；

本集团通过期货合约对部分原料采购业务及通过远期结汇售汇协议对部分外币收款业务进行现金流量套期保值。

(2) 套期保值工具

1、采用期货合约对部分原料采购业务及通过远期结汇售汇协议对部分外币收款业务进行现金流量套期保值的确定。

指定期货合约、远期结汇售汇协议为套期保值工具，对漆包线或铝锭采购业务及外币收款业务进行现金流量套保。

所有套期关系必须有正式的文件记录，该文件必须详细阐述套期保值工具的认定、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保值有效性的评价方法，以及套期保值活动的风险管理目标和策略。

2、套期保值会计的条件

在套期开始时，本集团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该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且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本集团的损益；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集团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本集团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计量；

本集团应当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3、套期保值有效性的评价方法

包括预期性评价和回顾性评价。预期性评价须于套期开始时进行，在每个结算日进行评价。可以通过多种方式加

以证明，包括比较远期合约与预期业务的主要条件，如远期合约量与预期业务量，以及合约执行期与原料采购日期或外币结汇日期。若远期合约与预期业务的条件相同，则在套期开始时及以后预期两者现金流的变动可能完全相互抵销，形成一项高度有效套期。另外，有效性可通过证明远期合约与预期业务的现金流之间存在统计上的高度相关。本集团管理层相信套期的效果在80%至125%的范围之内，可被视为高度有效。回顾性评价使用比例分析法，在每个结算日进行评价。

4、套期保值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采用现金流量套期。现金流量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下列规定处理：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股东权益，其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年损益。

原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原料采购交易完成时或外币结汇时转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原材料的初始确认金额或汇兑损益金额，无效套期的部分转入投资收益。

5、终止运用现金流量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

3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 是 ☒ 否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 是 ☒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 是 ☒ 否

3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无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3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无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11%/6%
消费税	不适用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利润总额	15%/25%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或 75%	1.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25%，根据2008年1月1日起实施的新《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2011年10月13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税局和广东省地税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44000938），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2014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正在重新申请认定中，目前已提交复审材料，2014年暂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设立在香港的子公司大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洋香港）来源于香港境内的收入适用香港利得税，税率为16.5%。

子公司湖北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洋电器制造）2012年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税局及湖北省地税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年继续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杰诺瑞）2012年6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34000065），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4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宁波科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科星）2011年9月6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33100046），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4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正在重新申请认定中，目前已提交复审材料，2014年暂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洋电机新动力）2012年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京科发[2012]593号）。2014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佩特来）于2011年11月21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111000607），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2014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正在申报中，暂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中山大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洋电机制造）、中山大洋电机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洋电机销售）、武汉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新动力）、中山市安兰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安兰斯）、武汉安兰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安兰斯）、北京京工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工大洋）、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大洋）、湖北惠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洋电机制造）、柳州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杰诺瑞）、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新动力）、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佩特来）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3、其他说明

增值税

本集团产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内销商品销项税率为1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从2012年9月开始，本公司在北京市、湖北省孝感市、安徽省芜湖市、浙江省宁波市、广东省中山市的子公司陆续完成营业税改增值税转换工作，营业税改增值税后，固定资产有形动产经营租赁业务，适用17%的增值税税率，运输劳务，适用11%的增值税税率，其他营业税改增值税劳务，适用6%的增值税税率。未改革业务，仍然按照原来营业税政策执行。

本集团采购原材料及固定资产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税率为17%。

本公司属于产品出口企业，享受出口产品增值税“免、抵、退”的优惠政策。出口退税率如下：

商品名称	2014.1.1-2014.6.30		2013.1.1-2013.12.31	
	税则号	出口退税率	税则号	出口退税率
单相交流电机>37.5W	8501400000	17%	8501400000	17%
单相交流机≤37.5W	8501109990	17%	8501109990	17%
直流电机≤750W	8501310090	17%	8501310090	17%
定(转)子组件	8503009090	17%	8503009090	17%
塑料托盘	3923900000	13%	3923900000	13%
橡胶减震垫圈	4016931000	9%	4016931000	9%
塑料托盘	3923210000	13%	3923210000	13%
诊断器	9030891000	15%	9030891000	15%
电缆	8544422100	17%	8544422100	17%
控制器	8537109090	17%	8537109090	17%

商品名称	2014.1.1-2014.6.30		2013.1.1-2013.12.31	
	税则号	出口退税率	税则号	出口退税率
集成电路	85423100	17%	85423100	17%
漆包线	7408190090	0%	7408190090	0%
发电机	8511509000	17%		
起动机	8511401000/ 8511409900	17%		
发电机起动机零件	8511909000	17%		
继电器	8536411000	17%		
O型圈	40169390	9%		

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从2012年9月开始，本公司在北京市、湖北省孝感市、安徽省芜湖市、浙江省宁波市、广东省中山市的子公司陆续完成营业税改增值税转换工作，营业税改增值税后，固定资产有形动产经营租赁业务，适用17%的增值税税率，运输劳务，适用11%的增值税税率，其他营业税改增值税劳务，适用6%的增值税税率。未改革业务，仍然按照原来营业税政策执行，适用税率5%。

本集团厂房出租收入适用营业税，适用税率5%。

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本集团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以缴纳的流转税为计税依据，适用税费率分别为7%（北京佩特来为5%）、3%、2%。

房产税

本集团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70%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1.2%，本公司之子公司惠洋电器制造根据当地地方税务局规定，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75%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1.2%。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 际投资 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持股 比例	表决权比 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 益冲减子公司少数 股东分担的本期亏 损超过少数股东在 该子公司年初所有 者权益中所享有份 额后的余额
大洋香 港*1	境外公 司	中国香 港	销售	375.961 万美元	微特电机 进出口贸易	24,055, 000.00		100.0 0%	100.00%	是			
湖北惠 洋*2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湖 北省	生产销 售	13,685. 50 万元	微特电机 的生产与 销售	136,855 ,000.00		100.0 0%	100.00%	是			
大洋电 机制造 *3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广 东省	生产销 售	5,000 万 元	微特电机 的生产与 销售	50,000, 000.00		100.0 0%	100.00%	是			
大洋电 机销售 *4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广 东省	销售	1,000 万 元	微特电机 的销售	10,000, 000.00		100.0 0%	100.00%	是			
大洋电 机新动 力*5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北 京市	销售	16,000 万元	技术开 发、转让、 咨询；销 售机械设 备、电子 产品	150,000 ,000.00		100.0 0%	100.00%	是	10,000, 000.00		
大洋电 机美国 *6	境外公 司	美国特 拉华州	销售研 发	1 万美 元	贸易与研 发	63,249. 00		100.0 0%	100.00%	是			
大洋电 机美国 科技*7	境外公 司	密歇根 州	销售研 发	5 万美 元	贸易与研 发	316,245 .00		100.0 0%	100.00%	是			
中山安 兰斯*8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广 东省	生产销 售	100 万 元	电机设备 的生产与 销售	510,000 .00		51.00 %	51.00%	是	272,641 .53	217,358 .47	
武汉大 洋电机 新动力 *9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湖 北省	生产销 售	45,000 万元	BSG 控制 系统的研 发生产及 销售	450,000 ,000.00		100.0 0%	100.00%	是			
北汽大 洋*10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北 京市	销售研 发	6,000 万 元	新能源汽 车电驱动 系统、整 车控制器	30,600, 000.00		51.00 %	51.00%	是	25,019, 842.38	4,380,1 57.62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 际投资 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持股 比例	表决权比 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 益冲减子公司少数 股东分担的本期亏 损超过少数股东在 该子公司年初所有 者权益中所享有份 额后的余额
					开发；销 售								
京工大 洋*11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北 京市	技术开 发及转 让	5,000 万 元	技术开 发、技术 推广、技 术转让、 技术咨 询、技术 服务	10,000, 000.00		100.0 0%	100.00%	是			
武汉安 兰斯 *12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湖 北省	生产 销售	3,000 万 元	研发生 产、销售 各式中央 空调制冷 压缩机用 电动机及 其控制系 统	21,750, 000.00		72.50 %	72.50%	是	4,872,6 26.84	3,377,3 73.16	
湖北惠 洋电机 制造公 司*13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湖 北省	生产 销售	1,000 万 元	生产和销 售各式微 特电机	10,000, 000.00		100.0 0%	100.00%	是			
柳州杰 诺瑞 *14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广 西自治 区	研发生 产销售	800 万 元	发电机和 起动机的 研发、生 产、销售	4,800,0 00.00		34.50 %	60.00%	是	10,034, 221.17		
大洋电 机澳洲 *15	有限责 任公司	澳大利 亚新南 威尔士 州	销售 研发	0	贸易与研 发	0.00		100.0 0%	100.00%	是			
芜湖新 动力 *16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安 徽省	生产 销售	5000 万 元	电机及工 业自动化 控制产品 研发及销 售	50,000, 000.00		100.0 0%	100.00%	是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1、2005年6月20日，本公司根据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合函（2005）91号《关于核准中山市大洋电机有限公司设立大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的复函》，出资405.50万元人民币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大洋香港，2013年大洋香港增加注册资本2,000万元，本次增资后，大洋香港注册资本2,405.50万元，全部由本公司出资。本公司自2005年7月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2005年11月16日，子公司大洋香港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商外资鄂审字[2005]784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出资125万美元设立惠洋电器制造。

2008年7月22日，经湖北省孝感市商务局核准，惠洋电器制造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4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4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大洋香港出资人民币3,400万元的等值美元。增资后，本公司持股比例74.63%，大洋香港持股比例25.37%。本次增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XYZH/2007SZA2012-1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年1月6日，惠洋电器制造、本公司、大洋香港与武汉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惠洋）共同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惠洋电器制造吸收合并武汉惠洋，吸收合并之后惠洋电器制造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4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3,685.50万元，增加部分为武汉惠洋合并前的注册资本41.77万美元按照《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6.8350折合人民币285.50万元。

经湖北省孝感市商务局孝商务资【2009】15号文批准，惠洋电器制造吸收合并武汉惠洋后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3,685.50万元，股权结构变更为：大洋香港出资人民币3,662.07万元，占26.76%，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0,023.43万元，占73.24%。

2009年12月3日，本公司与大洋香港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大洋香港将持有惠洋电器制造0.92%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125.37万元。经湖北省孝感市商务局孝商务资【2009】58号文批准，惠洋电器制造股权结构变更为大洋香港出资人民币3,536.70万元，占25.84%，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0,148.80万元，占74.16%。

*3、2008年9月5日，本公司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设立大洋电机制造。本公司自2008年10月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设立大洋电机销售。本公司自2009年6月30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5、2009年5月27日，本公司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设立大洋电机新动力。本公司自2009年5月3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1年增加注册资本至15,000万元，全部由本公司出资。2013年7月份增加注册资本至16,000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持股比例93.75%，中关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持股比例6.25%。

*6、2009年1月21日，子公司大洋香港在美国特拉华州注册成立大洋电机（美国）公司（英文注册名：BROAD-OCEAN MOTOR LLC,以下简称大洋电机美国），注册资本1万美元。2010年2月起，大洋电机美国开始发生经营业务，本公司自2010年2月28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2010年8月17日，子公司大洋香港在美国密歇根州注册成立大洋电机（美国）科技有限公司（英文注册名：BROAD-OCEAN TECHNOLOGIES LLC，以下简称大洋电机美国科技），根据美国密歇根州法律规定，对新设公司法定注册资本无硬性要求，2010年该公司注册资本暂时为零。2012年6月，大洋香港投入资金5万美元。本公司自2010年8月3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8、本公司与佛山市南海区联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盟精密机械公司）于2010年9月19日共同出资人民币100

万元成立中山安兰斯。中山安兰斯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25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联盟精密机械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2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2012年9月，中山安兰斯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4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截至本年末，本公司已出资人民币51万元，联盟精密机械公司已出资人民币49万元。本公司自2010年9月30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9、2010年3月30日，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设立武汉新动力，2011年武汉新动力申请增加注册资本44,000万元，全部由本公司投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45,000万元。本公司自2010年3月3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0、本公司与北京汽车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新能源）于2011年7月29日共同投资人民币6,000万元成立北汽大洋。北汽大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3,0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北汽新能源认缴出资人民币2,9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本公司自2011年7月3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1、为了更进一步加强和推进本公司与北京理工大学（以下简称北理工）在民用电动和混合动力车辆电机驱动系统的研发和产业化方面的合作。本公司与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理工资产公司”）共同签署了《关于设立北京京工大洋电机有限公司之协议》，根据协议规定，本公司拟出资人民币3,000 万元与北理工资产公司拟以技术出资2,000万元共同投资设立京工大洋，双方代表在北理工共同签署了《关于设立北京京工大洋电机有限公司之协议》。根据《关于设立北京京工大洋电机有限公司之协议》，北理工资产公司以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相关的专利技术（以下简称“专利技术”）及相关非专利技术出资，该技术经评估后作价约人民币2,000 万元（以评估值为准），占京工大洋注册资本的40%，其中部分股权用于技术人员股权激励；本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占京工大洋注册资本的60%。本公司先行缴付人民币1,000 万元作为京工大洋第一期注册资本，并在验资之后注册成立京工大洋。本公司已根据协议之规定于2011年6月17日出资1,000万元成立京工大洋，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1 年9 月8 日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自2011年6月30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12、2011年10月20日，子公司惠洋电器制造与黄晓燕、李振军、刘小兵、周建兵、杨岳街、李君丽分别出资人民币2,175万元、480万元、75万元、75万元、75万元、60万元、60万元合计3,000万元成立武汉安兰斯，持股比例分别为72.50%、16.00%、2.50%、2.50%、2.50%、2.00%、2.00%。本公司自2011年10月3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3、2012年12月28日，子公司惠洋电器制造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成立惠洋电机制造，持股比例为100%。本公司自2012年12月3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4、2012年5月11日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与上海美萨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萨）分别出资人民币480万元、320万元投资成立柳州杰诺瑞，持股比例分别为60%、40%。本公司自2012年5月1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5、2013年5月27日，子公司大洋香港在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注册成立大洋电机（澳洲）有限公司（英文注册名：Broad-Ocean Motor (Australia) Pty Ltd，以下简称大洋电机澳洲），持股比例为100%，工商登记已完成，目前暂未投入注册资本，尚未开始经营，所以本年暂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6、2013年8月28日，本公司出资5,000万元成立芜湖新动力，持股比例100%。本公司自2013年8月3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范 围	期末实 际投资 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比 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 者权益冲减子 公司少数股东 分担的本期亏 损超过少数股 东在该子公司 年初所有者权 益中所享有份 额后的余额
宁波科 星*1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浙 江省	生产销 售	619.469 1 万元	磁性材 料等的 生产与 销售	102,000 ,000.00		51.00%	51.00%	是	64,426, 914.42		
芜湖杰 诺瑞*2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安 徽省	生产研 发销售	3,000 万 元	电机电 器生 产、研 发、销 售	72,737, 500.00		57.50%	57.50%	是	35,928, 246.04		
北京佩 特来*3	有限责 任公司	中国北 京市	生产研 发销售	500 万 美元	起动 机、发 电机制 造、销 售	902,781 ,688.45		57.00%	57.00%	是			
潍坊佩 特来*4	有限责 任公司	山东潍 坊市	生产研 发销售	6,000.0 0 万元	起动 机、发 电机制 造、销 售	34,200, 000.00		57.00%	57.00%	是	23,333, 718.51		
CKT*5	有限责 任公司	美国佛 罗里达 州	投资	1 美元	投资	85,356, 600.00		100.00%	100.00%	是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1、宁波科星系本公司2011年度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控股子公司。宁波科星成立于2004年5月20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9.4691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315.9292万元，股权比例为51.00%，潘道良出资人民币154.8053万元，股权比例为24.99%，梅义武出资人民币75.885万元，股权比例为12.25%，梅子燕出资人民币72.8496万元，股权比例为11.76%。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日为2011年9月30日，因此，本公司自2011年9月30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芜湖杰诺瑞系本公司2011年度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控股子公司。芜湖杰诺瑞成立于2007年7月31日，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武汉新动力出资人民币1,725万元，占股权比例为57.50%，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瑞科技）出资人民币600万元、占股权比例为20.00%，自然人曾庆平、秦俊、丁国华、邵爱民、马俊波各出资人民币135万元，各占股权比例为4.5%。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日为2011年12月31日，因此，本公司自2011年12月3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北京佩特来系本公司2014年1月24日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控股子公司。北京佩特来成立于2001年3月2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美元，其中，本公司直接出资260万美元，股权比例为52.00%，本公司控股子公司CKT公司出资25万美元，持股比例5%，本公司合计持股57%，其他方持股比例见下表所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日为2014年1月24日，因此，本公司自2014年1月24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北京佩特来其他方持股比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股 本	持股比例
沧州帝威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14.1650	22.833%
北京芸雅思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0.3150	6.063%
北京曙晓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4.7250	4.945%
北京京瑞竹科技有限公司	15.2650	3.053%
北京奥特四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2650	3.053%
北京元兴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2650	3.053%
合计	215.0000	43.000%

*4、2011年5月25日，北京佩特来首次以现金出资2,000.00万元成立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该出资业经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1】3-193号验资报告。2011年9月及11月，北京佩特来两次以现金增资各1,000.00万元，由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分别出具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1】3-422号验资报告和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1】3-831号验资报告。经过此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4,000.00万元。2012年4月及7月，北京佩特来根据本公司股东决定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两次各以现金增资各1,000.00万元，由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分别出具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2】3-223号验资报告和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2】3-362号验资报告。至此，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000.00万元。本公司收购北京佩特来后，自2014年1月24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5、CKT公司（英文名称CT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系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在2013年度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全资子公司。CKT公司是一家于2011年12月27日成立于美国佛罗里达州的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日为2013年12月25日，因此，本公司自2013年12月25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无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北京佩特来系本公司2014年1月24日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控股子公司。北京佩特来成立于2001年3月2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美元，其中，本公司直接出资260万美元，股权比例为52.00%，本公司控股子公司CKT公司出资25万美元，持股比例5%，本公司合计持股57%，其他方持股比例见下表所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日为2014年1月24日，因此，本公司自2014年1月24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1年5月25日，北京佩特来首次以现金出资2,000.00万元成立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该出资业经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1】3-193号验资报告。2011年9月及11月，北京佩特来两次以现金增资

各1,000.00万元，由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分别出具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1】3-422号验资报告和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1】3-831号验资报告。经过此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4,000.00万元。2012年4月及7月，北京佩特来根据本公司股东决定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两次各以现金增资各1,000.00万元，由潍坊立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分别出具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2】3-223号验资报告和潍立信会事验报字【2012】3-362号验资报告。至此，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000.00万元。本公司收购北京佩特来后，自2014年1月24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新增合并单位 2 家，因为

本期通过非同一控制方式合并北京佩特来和潍坊佩特来。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减少合并单位家，因为

4、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北京佩特来	464,856,752.57	46,683,737.01
潍坊佩特来	58,334,296.27	1,854,053.66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无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其他说明

本期净利润为合并北京佩特来及潍坊佩特来后2-6月份的净利润。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北京佩特来	545,880,517.61	按照收购价格超过收购资产价值的差额计算
潍坊佩特来		包含在北京佩特来内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本报告期取得控制权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取得股权的取得时点	取得成本	取得比例	取得方式	取得控制权的时点	取得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备注
北京佩特来	2013 年 12 月 25 日	85,356,600.00	5.00%	股权收购	2014 年 01 月 24 日	取得北京佩特来 57% 的股权，支付大部分款项，股权交割手续完成。	85,356,600.00	85,745,807.61	389,207.61	价值评估		
	2014 年 01 月 24 日	791,600,353.00	52.00%	股权收购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无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至本报告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无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无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子公司大洋香港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币，期末报表折算成人民币，资产负债表的折算汇率采用中国人民银行 2014 年 6 月 30 日港币对人民币汇率 0.7938，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的折算汇率采用半年度平均汇率 0.7920；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科技及大洋电机美国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期末报表折算成人民币，资产负债表的折算汇率采用中国人民银行 2014 年 6 月 30 日美元对人民币汇率 6.1528，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的折算汇率采用本报告期平均汇率 6.1431。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57,529.25	--	--	68,423.40
人民币	--	--	54,699.39	--	--	65,619.25
美元	459.93	6.1528	2,829.86	459.93	6.0969	2,804.15
银行存款：	--	--	1,178,132,626.75	--	--	1,689,748,332.60
人民币	--	--	1,142,908,973.86	--	--	1,222,013,596.24
美元	5,169,117.79	6.1528	31,804,578.25	76,246,746.84	6.0969	464,868,790.84
欧元	50,472.61	8.3946	423,697.37	154,067.48	8.4189	1,297,078.70
港币	179,751.53	0.7938	142,686.77	1,995,506.00	0.7862	1,568,866.82
卢布	129,138.59	0.18379	23,734.34			
英镑	269,480.86	10.4978	2,828,956.17			
其他货币资金：	--	--	118,235,037.80	--	--	21,772,830.99
人民币	--	--	118,235,037.80	--	--	21,772,830.99
合计	--	--	1,296,425,193.80	--	--	1,711,589,586.99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期末存放境外的银行存款折合人民币1,238.13万元，系子公司大洋香港、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科技及大洋电机美国等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04,144.00	103,752.00
套期工具	1,463,712.14	34,783,977.04
合计	1,567,856.14	34,887,729.04

(2) 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限售条件或变现方面的其他重大限制	期末金额
----	------------------	------

(3) 套期工具及对相关套期交易的说明

本集团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金额为3,331.99万元，减少比例为95.51%，主要原因系公司期末持有的以套期保值方式核算的远期结汇售汇合约及期铜期铝合约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减少所致。

1)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系本集团持有的股票期末公允价值。本集团期末持有的股票系2007年4月新股认购交通银行股票

20,000股，原始投资成本为158,000.00元，本集团于2010年6月23日以4.5元/股的价格按每10股配1.5股的方式配股3,000股，交通银行于2011年7月19日进行2010年度利润分配，每10股送1股派0.2元，故年初持有交通银行的股票数量为25,300股，累计投资成本为171,500.00元，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1,012.00元；2007年6月新股认购中国远洋股票2,000股，投资成本为16,960.00元，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620.00元。

2) 套期工具系本集团期末持有的远期结汇售汇合约及期铜期铝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91,765,844.56	229,713,534.40
商业承兑汇票		71,543.20
合计	591,765,844.56	229,785,077.60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 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2014 年 02 月 26 日	2014 年 08 月 26 日	14,68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014 年 06 月 26 日	2014 年 12 月 26 日	17,644,696.01	
银行承兑汇票	2014 年 01 月 22 日	2014 年 07 月 22 日	1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014 年 03 月 28 日	2014 年 09 月 28 日	1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014 年 04 月 24 日	2014 年 10 月 24 日	10,000,000.00	
合计	--	--	62,324,696.01	--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 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	------	-----	----	----

说明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 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05 月 29 日	2014 年 11 月 29 日	11,910,418.09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01 月 21 日	2014 年 07 月 21 日	7,830,201.95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06 月 26 日	2014 年 12 月 26 日	7,104,917.01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乐金电子（天津）电器有限公司	2014 年 03 月 19 日	2014 年 09 月 19 日	6,769,577.47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14 年 02 月 21 日	2014 年 08 月 21 日	6,000,000.00	
合计	--	--	39,615,114.52	--

说明

期末已背书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合计36,994.56万元，到期日区间为2014年7月2日至2015年2月19日。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4、应收股利：无

5、应收利息：无

6、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4,052,734.09	100.00%	47,726,146.47	5.16%	509,872,310.21	100.00%	27,085,908.74	5.31%
组合小计	924,052,734.09	100.00%	47,726,146.47	5.16%	509,872,310.21	100.00%	27,085,908.74	5.31%
合计	924,052,734.09	--	47,726,146.47	--	509,872,310.21	--	27,085,908.74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金额为41,418.04万元，增长比例为81.23%，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相应的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以及合并北京佩特来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905,808,473.00	5.00%	45,146,741.10	488,555,934.65	5.00%	24,419,748.06
1 年以内小计	905,808,473.00	5.00%	45,146,741.10	488,555,934.65	5.00%	24,419,748.06
1 至 2 年	15,415,875.92	10.00%	1,541,587.60	18,925,108.98	10.00%	1,892,510.90
2 至 3 年	2,043,708.90	30.00%	613,112.67	2,242,247.90	30.00%	672,674.38
3 至 4 年	683,453.03	50.00%	341,726.52	92,318.99	50.00%	46,159.49
4 至 5 年	91,223.24	80.00%	72,978.58	9,418.91	80.00%	7,535.13
5 年以上	10,000.00	100.00%	10,000.00	47,280.78	100.00%	47,280.78
合计	924,052,734.09	--	47,726,146.47	509,872,310.21	--	27,085,908.7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不适用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不适用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1	非关联客户	78,647,767.31	1 年以内	8.51%
客户 2	非关联客户	26,705,456.87	1 年以内	2.89%
客户 3	非关联客户	23,717,226.71	1 年以内	2.57%
客户 4	非关联客户	22,852,064.34	1 年以内	2.47%
客户 5	非关联客户	22,096,671.45	1 年以内	2.39%
合计	--	174,019,186.68	--	18.83%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无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无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88,370.04	73.21%			16,336,809.59	67.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63,740.57	26.79%			7,761,478.34	32.21%		
合计	23,752,110.61	--		--	24,098,287.93	--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19,862,456.16				20,882,226.23			
1 年以内小计	19,862,456.16				20,882,226.23			
1 至 2 年	1,286,430.64				733,193.39			
2 至 3 年	220,272.00				689,007.52			
3 年以上	2,382,951.81				1,793,860.79			
合计	23,752,110.61	--			24,098,287.93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不适用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不适用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佩特来电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9,096,909.67	1 年以内	38.30%
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50,292.00	1 年以内	19.58%
未抵扣进项税	非关联方	3,641,168.37	1 年以内	15.33%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4-5 年	2.53%
中山市墙体改革领导小组	非关联方	596,716.00	3-4 年	2.51%
合计	--	18,585,086.04	--	78.25%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无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无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10)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无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2,643,597.35	85.16%	210,448,004.35	89.84%
1 至 2 年	24,862,090.39	14.84%	23,794,947.13	10.16%
合计	167,505,687.74	--	234,242,951.48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 1	主要供应商	46,331,788.28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供应商 2	主要供应商	28,804,835.42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供应商 3	主要供应商	12,635,047.29	1-3 年	设备未到
供应商 4	主要供应商	5,528,127.75	1 年以内	工程未完工
供应商 5	主要供应商	5,019,120.00	1 年以内	设备未到
合计		98,318,918.74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

(4) 预付款项的说明：无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8,422,475.55	10,819,998.44	197,602,477.10	186,078,541.76	13,105,455.41	172,973,086.35
在产品	66,476,295.21	6,602,693.18	59,873,602.03	58,447,951.08	5,004,448.23	53,443,502.85
库存商品	527,317,448.06	31,350,120.59	495,967,327.47	454,881,970.03	20,713,094.80	434,168,875.23
周转材料	5,220,652.04		5,220,652.05	3,337,925.01		3,337,925.01

合计	807,436,870.86	48,772,812.21	758,664,058.65	702,746,387.88	38,822,998.44	663,923,389.44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3,105,455.41	279,981.78	2,565,438.73		10,819,998.44
在产品	5,004,448.23	1,598,244.95			6,602,693.18
库存商品	20,713,094.80	10,697,565.18	60,539.41		31,350,120.59
合 计	38,822,998.44	12,575,791.91	2,625,978.14		48,772,812.21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结合呆滞及库龄按可变现净值计提	生产耗用	1.23%
库存商品	结合呆滞及库龄按可变现净值计提	对外销售	0.01%
在产品	结合呆滞及库龄按可变现净值计提		

存货的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摊房屋租金	398,394.96	467,754.60
技术服务费	166,666.64	416,666.66
短期出口信用保险	120,023.89	300,134.73
预缴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	389,350.44	
预缴企业所得税	436,387.51	436,387.51
合计	1,510,823.44	1,620,943.50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

12、持有至到期投资：无

13、长期应收款：无

14、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佩特来电驱动	50.00%	50.00%	27,484,271.40	13,718,976.14	13,765,295.26	1,756,075.65	-6,933,072.85
二、联营企业							
北方凯达公司	34.05%	34.05%	51,962,906.60	9,773,936.11	42,188,970.49	4,805,453.65	-4,303,286.66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注1：佩特来电驱动本期营业收入总额、本期净利润系合并北京佩特来后2014年2-6月的数据。

15、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佩特来公司	成本法	23,237,699.64	23,237,699.64	-23,237,699.64		57.00%	57.00%				
北方凯达公司	权益法	32,000,000.00	27,662,258.53	-1,465,269.11	26,196,989.42	34.05%	34.05%				
佩特来电驱动	权益法	16,000,000.00		6,877,094.27	6,877,094.27	28.50%	50.00%				
合计	--	71,237,699.64	50,899,958.17	-17,825,874.48	33,074,083.69	--	--	--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无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佩特来电驱动本期增加金额为非同一控制合并北京佩特来时对佩特来电驱动的长期股权投资期初余额，本期减少金额为非同一控制合并北京佩特来后对佩特来电驱动按权益法核算的调整金额。

16、投资性房地产：无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75,080,213.23	283,971,428.55		8,356,338.94	1,350,695,302.8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79,067,780.66	40,436,280.23			519,504,060.89
机器设备	492,577,011.75	225,296,156.36		6,867,418.70	711,005,749.41
运输工具	37,854,381.10	5,773,060.90		629,787.72	42,997,654.28
其他设备	65,581,039.72	12,465,931.06		859,132.52	77,187,838.26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7,317,575.55	74,212,827.68	38,476,379.41	5,989,503.52	454,017,279.1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8,116,093.61	4,088,089.70	10,909,776.55		93,113,959.86
机器设备	220,773,101.52	57,081,673.46	21,758,965.88	4,679,677.22	294,934,063.64
运输工具	18,698,991.43	2,057,752.63	2,281,395.78	561,548.97	22,476,590.86
其他设备	29,729,388.99	10,985,311.89	3,526,241.20	748,277.33	43,492,664.76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27,762,637.68	--			896,678,023.7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00,951,687.05	--			426,390,101.03
机器设备	271,803,910.23	--			416,071,685.77
运输工具	19,155,389.67	--			20,521,063.42
其他设备	35,851,650.73	--			33,695,173.50
四、减值准备合计	5,671,404.09	--			5,671,404.0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671,404.09	--			5,671,404.09
其他设备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22,091,233.59	--			891,006,619.6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95,280,282.96	--			420,718,696.94
机器设备	271,803,910.23	--			416,071,685.77
运输工具	19,155,389.67	--			20,521,063.42
其他设备	35,851,650.73	--			33,695,173.50

本期折旧额 38,476,379.41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7,713,923.53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广丰技术大楼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2014 年 12 月
广丰厂房 C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2014 年 12 月
广丰厂房 D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2014 年 12 月
广丰厂房 F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2014 年 12 月
湖北惠洋 2 期厂房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2014 年 12 月
湖北惠洋 3 期厂房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2014 年 12 月
湖北惠洋培训中心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2014 年 12 月
芜湖杰诺瑞二期厂房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2014 年 12 月

固定资产说明

本集团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净值相比年初增加 17,031.38 万元，增长比例为 23.59%，主要系本公司合并北京佩特来公司增加所致。

1) 本期增加的固定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 7,713,923.53 元，本期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期计提折旧金额为 38,476,379.41 元。

2) 本公司位于湖北省孝昌县陡山乡陆东村的房屋建筑物（建筑面积 8,417.97 平方米）为本公司自建房产，房产原值为 6,080,576.20 元，净值为 5,671,404.09 元，已取得孝昌县房权证昌房字 00009715 号产权证，产权所有人为本公司，该房产占用的土地使用权 20,000 平方米为划拨用地，为本公司无偿取得。2006 年 6 月 16 日本公司与湖北省孝昌县教育局签订合作协议，把上述房产无偿提供给对方办学使用。鉴于上述情况，该资产已经不能为公司带来收益，故本公司在 2007 年度按该房产的账面净值计提了减值准备，除此以外的其他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山广丰员工公寓大楼工程	23,567,672.80		23,567,672.80	23,567,672.80		23,567,672.80
进口定子自动线	12,008,041.22		12,008,041.22	12,008,041.22		12,008,041.22
EV 测试系统	11,335,339.88		11,335,339.88	11,335,339.88		11,335,339.88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波科星二厂区工程	8,419,940.41		8,419,940.41	8,419,940.41		8,419,940.41
进口自动生产线	5,106,624.37		5,106,624.37	5,106,624.37		5,106,624.37
大洋美国房屋装修工程				4,838,478.32		4,838,478.32
220KW 电机实验台	2,961,020.20		2,961,020.20	2,961,020.20		2,961,020.20
PLM 系统软件	2,879,310.05		2,879,310.05	2,879,310.05		2,879,310.05
EV 动力系统集成与软件开发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EV 电机测试及展示台架	1,230,769.20		1,230,769.20	1,230,769.20		1,230,769.20
绕线机	2,314,568.26		2,314,568.26	1,122,923.05		1,122,923.05
电机正反转寿命试验装置				900,600.00		900,600.00
钕铁硼成型压机组装配件	891,403.07		891,403.07	891,403.07		891,403.07
无菌车间装修工程				783,200.00		783,200.00
HR 咨询管理软件	752,592.06		752,592.06	658,252.44		658,252.44
芜湖新动力产业园一期项目工程	8,505,550.18		8,505,550.18	649,521.56		649,521.56
中山广丰员工公寓大楼电梯工程	568,640.00		568,640.00	568,640.00		568,640.00
CRM 系统软件	283,018.86		283,018.86	283,018.86		283,018.86
中山广丰厂房 C 货梯工程	227,350.44		227,350.44	227,350.44		227,350.44
宁波科星厂房装修工程	1,002,808.60		1,002,808.60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485,667.66		485,667.66	320,280.68		320,280.68
Esop 电子采购平台服务软件	420,226.32		420,226.32			
起动机与发动机设备	19,789,506.62		19,789,506.62			
北京佩特来厂房工程	339,260.94		339,260.94			
中山新购 95.58 亩土地	37,475,267.34		37,475,267.34			
技术开发费	900,000.00		900,000.00			
高速冲压模具	333,333.33		333,333.33			
惠洋二期厂房电力设备工程	29,902.91		29,902.91			
电机定子冲压模具	797,532.40		797,532.40			
定子测试仪	213,379.87		213,379.87			
合计	144,838,726.99		144,838,726.99	80,952,386.55		80,952,386.55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电机正反转寿命试验装置		900,600.00		900,600.00								
无菌车间装修工程		783,200.00		783,200.00								
宁波科星厂房装修工程		200,000.00	802,808.60									1,002,808.60
芜湖新动力产业园一期项目工程		649,521.56	7,856,028.62									8,505,550.18
大洋美国房屋装修		4,838,478.32	198,182.04	5,036,660.36								
起动机与发动机设备			19,789,506.62									19,789,506.62
北京佩特来厂房工程			339,260.94									339,260.94
中山新购 95.58 亩土地			37,475,267.34									37,475,267.34
合计		7,371,799.88	66,461,054.16	6,720,460.36		--	--			--	--	67,112,393.68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无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无

(5) 在建工程的说明

本集团在建工程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或自有资金建造，建造成本中没有借款利息。

19、工程物资：无

20、固定资产清理：无

21、生产性生物资产：无

22、油气资产：无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1,867,399.69	113,271,835.26	65,242.74	305,073,992.21
土地使用权	136,908,029.29	30,914,953.09		167,822,982.38
专利及商标	19,047,266.96	65,983,017.04		85,030,284.00
外购软件	35,912,103.44	16,373,865.13	65,242.74	52,220,725.83
二、累计摊销合计	48,072,066.93	21,382,495.58		69,454,562.51
土地使用权	11,083,050.93	2,707,984.20		13,791,035.13
专利及商标	12,190,259.01	5,695,444.11		17,885,703.12
外购软件	24,798,756.99	12,979,067.27		37,777,824.2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3,795,332.76	91,889,339.68	65,242.74	235,619,429.70
土地使用权	125,824,978.36	28,206,968.89		154,031,947.25
专利及商标	6,857,007.95	60,287,572.93		67,144,580.88
外购软件	11,113,346.45	3,394,797.86	65,242.74	14,442,901.57
土地使用权				
专利及商标				
外购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3,795,332.76	91,889,339.68	65,242.74	235,619,429.70
土地使用权	125,824,978.36	28,206,968.89		154,031,947.25
专利及商标	6,857,007.95	60,287,572.93		67,144,580.88
外购软件	11,113,346.45	3,394,797.86	65,242.74	14,442,901.57

本期摊销额 8,225,965.03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无

24、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收购芜湖杰诺瑞	49,180,896.96			49,180,896.96	
收购宁波科星	44,097,569.82			44,097,569.82	2,731,654.59
收购北京佩特来	62,118,900.36	545,880,517.61		607,999,417.97	
合计	155,397,367.14	545,880,517.61		701,277,884.75	2,731,654.59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期末商誉较期初增加金额为54,588.05万元，增长比例为357.57%，主要原因系本期以非同一控制方式合并北京佩特来增加商誉影响，详见本附注七（三）。

本集团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本集团将各并购公司整体分别作为一个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准备。

1) 对比并购定价时采取的预测基础，芜湖杰诺瑞并购后的经营情况基本与其相吻合，本集团确定并购价格时制定所依据的条件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集团并购芜湖杰诺瑞所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

2) 对比并购定价时采取的预测基础，宁波科星并购后由于市场原因，经营业绩较预期有所下滑，2013年年底经测试对并购宁波科星所产生的商誉确认减值准备2,731,654.59元；

3) 北京佩特来的合并日为2014年1月24日，对比并购定价时采取的预测基础，北京佩特来并购后的经营情况基本与其相吻合，本集团确定并购价格时制定所依据的条件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集团并购北京佩特来所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

2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韩国生产线售后服务	1,601,005.30		242,478.05	-15,476.53	1,374,003.77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模具费	1,771,908.88	251,489.34	821,680.76	-573.83	1,202,291.30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装修费	1,555,177.60	111,677.59	651,629.61		1,015,225.58	
自动装配线配电工程	30,271.19		15,064.32		15,206.87	
SAP 咨询费	599,999.99		80,000.00		519,999.99	
企业邮箱	98,700.00		12,600.00		86,100.00	
合计	5,657,062.96	363,166.93	1,823,452.74	-16,050.36	4,212,827.51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减值准备	6,112,481.31	2,902,328.35
存货减值准备	6,333,941.61	5,322,157.9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6,909.42	-5,204,890.36
预计负债-产品质量风险准备金	21,718,874.69	10,888,243.3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50,710.61	850,710.61
应付职工薪酬	14,544,465.86	14,455,546.29
应付账款-预提费用等	2,604,152.32	1,247,238.80
其他流动负债-递延收益	1,413,467.28	520,071.22
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	5,261,851.34	5,229,609.33
合并抵消未实现利润	11,635,330.15	9,359,942.78
小计	70,268,365.75	45,570,958.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711,490.02	
小计	9,711,490.0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11,362,661.05	8,792,135.24
存货跌价准备	6,614,195.16	3,341,945.10
可抵扣亏损	19,456,652.17	19,456,652.17
合计	37,433,508.38	31,590,732.5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333,936.28	1,333,936.28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7 年	7,280,899.90	7,280,899.90	
2018 年	10,841,815.99	10,841,815.99	
合计	19,456,652.17	19,456,652.17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坏账减值准备	36,363,485.42	18,293,773.50
存货减值准备	42,158,617.05	35,481,053.3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379,396.14	-34,699,269.04
预计负债-产品质量风险准备金	143,218,628.27	71,626,841.4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671,404.09	5,671,404.09
应付职工薪酬	92,545,897.56	91,118,058.15
合并抵消未实现利润	77,568,867.70	62,399,618.53
应付账款-预提费用等	16,154,931.69	8,314,925.34
其他流动负债-递延收益	5,653,869.10	2,127,680.41
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	25,238,632.68	25,684,157.27
小计	443,194,937.42	286,018,243.05
可抵扣差异项目		
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4,743,266.79	
小计	64,743,266.79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 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 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 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 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268,365.75		45,570,958.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11,49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无

2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7,085,908.74	21,195,857.94	555,620.21		47,726,146.47
二、存货跌价准备	38,822,998.44	12,575,791.91	2,625,978.14		48,772,812.21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671,404.09				5,671,404.09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2,731,654.59				2,731,654.59
合计	74,311,965.86	33,771,649.85	3,181,598.35		104,902,017.36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28、其他非流动资产：无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81,000,000.00	
抵押借款		5,000,000.00
保证借款	26,500,000.00	35,000,000.00
信用借款	848,010,000.00	367,814,000.00
合计	955,510,000.00	407,814,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集团期末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金额为54,769.60万元，增长比例为134.30%，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为收购北京佩特来股权增加的短期借款影响。

*1、2014年5月9日，子公司宁波科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投资创业支行签订了编号为鄞州2014人借117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3,200万元用于支付货款，借款期限12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若为分期提款，则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算），利率为浮动利率，以实际提款日（若为分笔提款，则为第一个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每三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重新定价一次；重新定价日为下一个浮动周期的首日，即起算日在重新定价当月的对应日，当月没有对应日的则为当月最后一日。该借款由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并签订编号为鄞州2014人保04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截至2014年6月30日，已归还550万元，本公司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2,650万元。

*2、2013年7月19日，子公司柳州杰诺瑞与上海美萨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00.00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12个月（2013年7月19日至2014年7月19日），利率为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即6.6%）；截至2014年6月30日，柳州杰诺瑞尚未归还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200.00万元。

*3、2014年3月21日，本公司从中国建设银行沙朗支行取得1,350.00万美元的出口发票融资款，借款期限为6个月（2014年3月21日至2014年9月16日），利率为3.8500%，该笔借款免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归还以上短期出口发票融资借款余额为1,35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8,306.28万元。

*4、2014年3月24日，本公司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升支行取得3,800.00万美元的出口发票融资款，借款期限为6个月（2014年3月24日至2014年9月19日），利率为3.9003%，该笔借款免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归还以上短期出口发票融资借款余额为3,80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3,380.64万元。

*5、2014年3月25日，本公司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孙文支行取得800.00万美元的出口发票融资款，借款

期限为6个月（2014年3月25日至2014年9月19日），利率为4.1000%，该笔借款免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归还以上短期出口发票融资借款余额为80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4,922.24万元。

*6、2014年4月17日，本公司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孙文支行取得3,000.00万美元的出口发票融资款，借款期限为6个月（2014年4月17日至2014年10月14日），利率为4.0000%，该笔借款免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归还以上短期出口发票融资借款余额为3,00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8,458.40万元。

*7、2014年4月21日，本公司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取得2,000.00万美元的出口发票融资款，借款期限为6个月（2014年4月21日至2014年10月18日），利率为4.0000%，该笔借款免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归还以上短期出口发票融资借款余额为2,00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2,305.60万元。

*8、2014年4月25日，本公司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取得800.00万美元的出口发票融资款，借款期限为6个月（2014年4月25日至2014年10月22日），利率为4.0000%，该笔借款免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归还以上短期出口发票融资借款余额为80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4,922.24万元。

*9、2014年5月19日，本公司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取得1,000.00万美元的出口发票融资款，借款期限为3个月（2014年5月19日至2014年8月17日），利率为3.8000%，该笔借款免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归还以上短期出口发票融资借款余额为1,00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6,152.80万元。

*10、2014年5月26日，本公司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取得1,000.00万美元的出口发票融资款，借款期限为3个月（2014年5月26日至2014年8月24日），利率为3.8000%，该笔借款免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归还以上短期出口发票融资借款余额为1,00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6,152.80万元。

*11、2014年01月21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将账面价值为20,125,130.29元应收账款质押给工商银行，取得人民币1,500万元的保理融资额，贷款利率为5.6%，融资期限为2014年1月21日至2014年7月10日，该笔保理业务对应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编号为2013（EFR）00011号，在CM2002系统编号为2014（EFR）00001号。截至2014年6月30日，北京佩特来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900万元。

*12、2014年04月24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将账面价值为20,000,000.00元应收账款质押给工商银行，取得人民币2,000万元的保理融资额，贷款利率为5.6%，融资期限为2014年04月24日至2014年10月15日，该笔保理业务对应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编号为2014（EFR）00005号，在CM2002系统编号为2014（EFR）00005号。截至2014年06月30日，北京佩特来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

*13、2014年05月26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将账面价值为22,000,000.00元应收账款质押给工商银行，取得人民币2,200万元的保理融资额，贷款利率为5.6%，融资期限为2014年05月26日至2014年11月21日，该笔保理业务对应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编号为2014（EFR）00009号，在CM2002系统编号为2014（EFR）00009号。截至2014年06月30日，北京佩特来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2,200万元。

*14、2014年06月20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将账面价值为20,000,000.00元应收账款质押给工商银行，取得人民币2,000万元的保理融资额，贷款利率为5.6%，融资期限为2014年06月20日至2014年12月12日，该笔保理业务对应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编号为2014（EFR）00011号，在CM2002系统编号为2014（EFR）00011号。截至2014年06月30日，北京佩特来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

*15、2014年06月20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编号为2014年（通州）字0056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等日常经营性支出贷款利率为5.6%，融资期限为2014年06月20日至2014年12月18日，该借款以应收账款质押给工商银行取得。截至2014年06月30日，北京佩特来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短期借款*9所述1,000.00万美元、*10所述1,000.00万美元、*11所述900万元已到期还清，其余款项合计82,445.40万元因尚未到期所以未还清。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无

30、交易性金融负债：无

3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89,636,422.83	464,492,929.88
合计	689,636,422.83	464,492,929.88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68,963.64 万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期末应付票据较期初增加金额为 22,514.35 万元，增长比例为 48.47%，主要原因系本期产销规模扩大支付给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以及合并北京佩特来期末应付票据余额增加。

3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791,599,606.72	624,043,117.80
1 年以上	10,091,327.62	9,276,410.63
合计	801,690,934.34	633,319,528.43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无

3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0,448,279.67	6,482,269.79
1 年以上	737,304.48	2,056,900.70
合计	11,185,584.15	8,539,170.49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订制电机开模费，待开模完成后结转。

3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644,258.61	332,092,918.47	326,464,644.80	56,272,532.28
二、职工福利费	45,243,771.72	15,824,335.15	12,901,652.79	48,166,454.08
三、社会保险费		30,140,381.73	27,739,655.20	2,400,726.53
社会保险费		30,140,381.73	27,739,655.20	2,400,726.53
其中：1.医疗保险费		7,094,630.69	6,402,386.15	692,244.54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8,712,850.14	17,158,442.74	1,554,407.40
3.失业保险费		1,254,214.72	1,146,973.26	107,241.46
4.工伤保险费		1,192,497.03	1,146,569.15	45,927.88
5.生育保险费		312,888.67	311,983.42	905.25
6.其他		108,820.83	108,820.83	
四、住房公积金		5,018,166.10	5,018,166.10	
六、其他	11,571,622.74	3,766,212.82	2,268,913.51	13,068,922.05
工会经费与职工教育经费	11,571,622.74	3,766,212.82	2,268,913.51	13,068,922.05
合计	107,459,653.07	386,842,014.27	374,393,032.40	119,908,634.94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13,068,922.05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1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中提取的工资、奖金、补贴等，除计提的940.61万元年终奖未发放外，其他均已发放完毕。

*2 本公司于2006年3月经董事会批准相应《员工福利管理办法》，对经本公司评定确认的部分关键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从任职开始到在本公司工作满一定年限后，可一次性获得一定金额的福利金。该福利金采用年金复利方式按照确定的折现系数在享受者任职期间每年计提并计入当年损益，在满足支付条件时一次性支付。

上述《员工福利管理办法》已修订为《骨干人员福利金管理办法》，并于2010年3月21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2,563,847.82	-21,815,908.89
营业税	25,601.52	28,286.48
企业所得税	22,478,886.90	23,107,771.72
个人所得税	7,218,189.21	420,448.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6,719.51	1,310,440.06
房产税	915,027.04	1,396,702.64
土地使用税	645,010.66	1,020,444.84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272,693.18	1,041,057.58
其他	17,035.40	47,590.59
合计	9,515,315.60	6,556,833.48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金额为295.85万元，增长比例为45.12%，主要原因系本期股利分红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增长影响。

36、应付利息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145,767.53	
合计	5,145,767.53	

应付利息说明

应付利息较期初增加金额为514.58万元，增长比例为100%，主要原因系本期从银行借入短期借款计提利息影响。

37、应付股利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	2,432,000.00		
合计	2,432,000.00		--

应付股利的说明

应付股利较期初增加金额为243.20万元，增长比例为100%，主要原因系子公司芜湖杰诺瑞本期期末未支付少数股东股利增加影响。

3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7,561,980.07	35,615,603.06
1 年以上	858,660.61	1,359,053.38
合计	8,420,640.68	36,974,656.44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1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是押金、保证金。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其他应付余额较年初减少2,855.40万元，减少比例为77.23%，主要原因系上期收购CKT持有北京佩特来5%股权剩余的款项在本期支付完毕影响。

3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产品质量保证	71,626,841.46	91,890,954.93	20,299,168.12	143,218,628.27
合计	71,626,841.46	91,890,954.93	20,299,168.12	143,218,628.27

预计负债说明

*1 由于国外客户在采购合同中对电机产品安全性能设定了比较严格的索赔条款，本集团自2007年1月1日开始按出口销售收入0.7%预计出口产品质量风险准备金，用于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安全事故损失赔偿。上述产品质量保证金方案业经本公司2010年3月2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因部分出口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已过，本公司本期冲回质量保证金1,678,175.22元。

*2本集团为防范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销规模进一步扩大和客户拓展带来的产品质量损失风险，按照与客户签订的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销售合同中质量保证金条款约定的比例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如果销售合同中质量保证金条款未明确约定，则按照与该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的3%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乘用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则按照与该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的1.5%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上述新能源动力机控制系统产品质量风险准备金及乘用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管理办法业经本公司2013年3月1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北京佩特来生产的商用汽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则根据历史五年的销售数据及实际发生的三包费用估计的最佳百分比计提。

4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无

4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1	4,845,520.73	5,471,088.94
政府投资奖励款*2	2,390,448.24	4,597,182.48
电动汽车用驱动电机总成系统产业化项目*3	666,666.67	666,666.67
电机控制系统省预算内基本建设项目资金*4	138,888.82	305,555.50
中山市西区政府赠送小客车*5	75,000.00	150,000.00
政府契税返还*6	48,702.66	97,405.32
潍坊佩特来投资补助款*7	216,071.46	
合计	8,381,298.58	11,287,898.91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1 本公司于2010年6月收到中山财政局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广东省省级财政支持装备制造业技术改造拨款300万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汽车永磁同步电机及驱动系统的研发及生产项目。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末已准备相关验收资料申请验收，故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本公司于2010年2月收到中山财政局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拨款2,470万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已专款专用用于购买资产，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986,432.12元，2014年7-12月预计摊销金额为930,599.92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内反映。

本公司于2012年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厅根据中发改[2011]278号文拨付的专项资金 1,400万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已专款专用用于购买资产，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995,408.20元，2014年7-12月预计摊销金额914,920.81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内反映。

*2 子公司惠洋电器制造于2007年9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人民政府根据孝昌政函[2007]88号文拨付的奖励资金23,523,300.00元，用于惠洋电器制造增加生产经营设施、扩大再生产及环境治理等支出。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年度的支出，故按惠洋电器制造剩余经营年限99个月（经营期限：2005年11月-2015年1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1,425,654.54元，2014年7-12月预计摊销金额为1,425,654.54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内反映。

子公司武汉新动力于2010年7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人民政府根据孝昌政函[2007]88号文拨付的奖励资金1,763.00万元，用于武汉新动力增加生产经营设施、扩大再生产及环境治理等支出。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年度的支出，故按武汉新动力剩余经营年限130个月（经营期限：2010年 3月-2021 年4 月）平均摊销，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813,692.28元，2014年7-12月预计摊销金额为813,692.28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内反映。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0年7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拨付的土地出让金返还款 2,955,720.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土地剩余使用期限 600个月（有效期限2010年7月至2060年7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29,557.20元，2014年7-12月预计摊销金额为29,557.2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内反映。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3年1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拨付的土地出让金返还款2,968,720.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土地剩余使用期限 600个月（有效期限2013年1月至2063年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29,687.22元，2014年7-12月预计摊销金额为29,687.22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内反映。

子公司芜湖新动力于2014年2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拨付的企业项目扶持资金土地出让金返还 9,185,700.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土地剩余使用期限 600个月（有效期2014年1月至2064年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91,857.00元，2014年7-12月预计摊销金额为91,857.0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

余金额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内反映。

*3 本公司于2012年11月收到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根据中发改[2012]320号文件拨付的专项资金200万元，用于电动汽车用驱动电机总成系统产业化项目，该笔财政资金为2012年度中山市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款项，根据该项目的建设期限进行摊销，2014年7-12月预计计入其他流动负债的金额666,666.67元，剩余金额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内反映。

*4 子公司武汉新动力于2011年12月收到湖北省财政厅根据鄂财建发[2011]132号文件资金补助100万元，用于资助电机控制系统项目建设，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从2011年12月份开始按项目建设期限3年摊销，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166,666.68元，2014年7-12月预计摊销金额为138,888.82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5 本公司于2012年9月收到中山市西区政府赠送小客车补助750,000.00元，该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该补助对应资产的折旧期限对该补助进行摊销，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75,000.00元，2014年7-12月预计摊销金额为75,000.0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内反映。

*6 子公司惠洋电器制造于2008年10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政府根据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8]24号全额返还惠洋电器制造缴纳的契税1,020,672.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惠洋电器制造土地使用权的剩余使用年限579个月（使用期限：2007年1月至2057年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10,576.92元。2014年7-12月预计摊销金额为10,576.92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内反映。

子公司武汉新动力于2010年11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政府根据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8]24号全额返还武汉新动力缴纳的契税及耕地占用税3,780,802.5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武汉新动力土地使用权的剩余使用年限595个月（使用期限：2010年6月至2060年5月）平均摊销，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38,125.74元，2014年7-12月预计摊销金额为38,125.74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内反映。

*7 子公司潍坊佩特来于2012年收到潍坊出口加工区管委会根据潍加管复【2001】5号《关于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申请项目补助资金的批复》文件拨付的奖励资金605万元，用于先进的实验、研发设备及智能生产设备的投资。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相关资产的折旧期限14年对补助进行摊销，本年2-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180,059.50元。2014年7-12月预计摊销金额为216,071.46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内反映。

42、长期借款：无

43、应付债券：无

44、长期应付款：无

45、专项应付款：无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1	27,766,323.98	29,122,596.09
政府土地投资奖励款*2	27,462,131.81	18,460,145.81
潍坊佩特来投资补助款*3	5,437,797.64	
大洋电机电驱动实验室项目*4	5,000,000.00	5,000,000.00
政府契税返还*5	4,351,548.57	4,351,548.57
纯电动汽车双向逆变充电驱动电机控制器开发及应用*6	2,974,000.00	2,974,000.00
高效纯电动汽车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7	2,000,000.00	2,000,000.00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纯电动车用高性价比电机的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8	2,000,000.00	2,000,000.00
芜湖市工业小巨人奖励资金*9	2,000,000.00	2,000,000.00
纯电动商用车（M3/N3 类）动力系统平台技术攻关*10	1,500,000.00	1,500,000.00
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控制器大规模生产项目*11	1,400,000.00	1,400,000.00
创新基金项目经费*12	1,260,000.00	840,000.00
鸠江区财政局“三高项目”奖励款*13	930,000.00	930,000.00
北京理工大学产学研项目“新能源汽车新型电机驱动系统技术研发和产业化”*14	800,000.00	800,000.00
电动汽车用驱动电机总成系统产业化项目*15	666,666.66	666,666.66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研发费	600,000.00	600,000.00
新能源汽车电机系列产品专利产业化*16	420,000.00	420,000.00
中山市西区政府赠送小客车*17	412,500.00	412,500.00
西安永电电气有限公司专项资金款*18	300,000.00	300,000.00
五洲龙纯电动客车研发与产业化*19	240,000.00	
合计	87,520,968.66	73,777,457.13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1本公司于2010年2月收到中山财政局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拨款24,700,000.00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该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已专款专用用于购买资产，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986,432.12元，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930,599.92元。

本公司于2012年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厅根据中发改【2011】278号文拨付的专项资金 14,000,000.00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该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已专款专用用于购买资产，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995,408.20元，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914,920.81元。

*2子公司惠洋电器制造于2007年9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人民政府根据孝昌政函[2007]88号文拨付的奖励资金23,523,300.00万元，用于惠洋电器制造增加生产经营设施、扩大再生产及环境治理等支出。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年度的支出，故按惠洋电器制造剩余经营年限99个月（经营期限：2005年11月-2015年1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1,425,654.54元，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1,425,654.54元。

子公司武汉新动力于2010年7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人民政府根据孝昌政函[2007]88号文拨付的奖励资金17,630,000.00元，用于武汉新动力增加生产经营设施、扩大再生产及环境治理等支出。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年度的支出，故按武汉新动力剩余经营年限130个月（经营期限：2010年 3月-2021 年4 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813,692.28元，转入其他流动负债的金额为813,692.28元。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0年7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拨付的企业项目扶持资金土地出让金返还 2,955,720.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土地剩余使用期限 600个月（有效期2010年7月至2060年7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29,557.20元，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的金额为29,557.20元。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3年1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拨付的企业项目扶持资金土地出让金返还 2,968,720.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土地剩余使用期限 600个月（有效期2013年1月至2063年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29,687.22元，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为29,687.22元。

子公司芜湖新动力于2014年2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拨付的企业项目扶持资金土地出让金返还 9,185,700.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土地剩余使用期限 600个月（有效期2014年1月至2064年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91,857.00元，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为91,857.00元。

*3子公司潍坊佩特来于2012年收到潍坊出口加工区管委会根据潍加管复【2001】5号《关于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申请项目补助资金的批复》文件拨付的奖励资金605万元，用于先进的实验、研发设备及智能生产设备的投资。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相关资产的折旧期限14年对补助进行摊销，本年2-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180,059.50元，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为216,071.46元。

*4本公司分别于2012年11月及2012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和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区办事处根据中山市委组织部和中山市科学技术局颁布的中科发【2012】112号文件拨付的专项资金共计5,000,000.00元，用于电动车辆国家工程实验室——大洋电机驱动实验室项目。该笔财政资金为引进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等4项国家重点实验室款项，市级和镇级各拨付50%，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5子公司惠洋电器制造于2008年10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政府根据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8]24号全额返还惠洋电器制造缴纳的契税1,020,672.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惠洋电器制造土地使用权的剩余使用年限579个月（使用期限：2007年1月至2057年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10,576.92元，本年计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为10,576.92元。

子公司武汉新动力于2010年11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政府根据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8]24号全额返还武汉新动力缴纳的契税及耕地占用税3,780,802.5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武汉新动力土地使用权的剩余使用年限595个月（使用期限：2010年6月至2060年5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38,125.74元，本年计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为38,125.74元。

*6子公司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3年10月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根据课题编号Z131100003413009号任务书拨付的专项资金2,974,000.00元，用于纯电动汽车双向逆变充放电驱动电机控制器开发及应用项目。企业预计将此笔款项用于购买相关项目需要的固定资产，故该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7本公司于2012年9月收到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广东省财政厅根据粤发改高技术【2011】1579号文件拨付的专项资金2,000,000.00元，用于公司高效纯电动汽车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本公司于2013年12月根据中发改函【2013】321号文拨付的专项资金2,000,000.00元，用于纯电动车用高性价比电机器的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企业预计将此笔款项用于购买相关项目需要的固定资产，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3年7月收到芜湖市财政局根据芜政办[2011]31号文拨付的奖励资金2,000,000.00元，用于芜湖市工业小巨人企业培育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子公司大洋电机新动力分别于2012年4月及2013年9月收到北理工划拨的项目开发款项共计150万元，该款项由科学技术部拨付给北理工，北理工转拨给大洋电机新动力用于研发。该奖励资金是根据科学技术部国科发计【2012】51号文件拨付的2012年第一批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课题经费，用于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课题：纯电动商用车（M3/N3类）动力系统平台技术攻关，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本公司于2011年11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厅根据中发改【2011】408号文拨付的专项资金 1,400,000.00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控制器大规模生产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子公司芜湖杰诺瑞分别于2013年12月和2014年6月收到芜湖市财政局根据立项代码为13C26213402793项目合同拨付的项目资金840,000.00元和420,000.00元，用于高效率智能化汽车发电机的开发项目，该项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3年10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根据皖发改产业[2013]320号文件拨付的项目款930,000.00元，用于芜湖市三高项目及年产1万台电动汽车驱动电机及200万台起动机、发电机技术改造项目，该项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本公司于2011年11月收到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根据粤财教【2011】362号文拨付的省部产学研北京理工大学产学研项目“新能源汽车新型电机驱动系统技术研发和产业化”800,0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5本公司于2012年11月收到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根据中发改【2012】320号文件拨付的专项资金2,000,000.00元，用于电动汽车用驱动电机总成系统产业化项目。该笔财政资金为2012年度中山市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款项，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该项目的建设期限进行摊销，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666,666.67元。

*16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3年12月收到芜湖市财政局根据芜科计字[2013]19号文拨付的资金420,000.00元，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机系列产品专利产业化”中新能源汽车及其他汽车的配套项目，该项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本公司于2012年9月收到中山市西区政府赠送小客车补助750,000.00元，该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该补助对应的资产折旧期限对该补助进行摊销，本年1-6月计入营业外收入75,000.00元，转入其他流动负债75,000.00元。

*18本公司于2013年4月收西安永电电气有限公司300,000.00专项资金款，系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科技重大专项2011年度中央财政预算的函拨付款项，该课题属于陕西省科技厅承担项目，由西安永电电气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共同参与，款项系陕西省科技厅拨付给西安永电公司后转拨给本公司，该款项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本公司于2014年6月收深圳市五洲龙汽车有限公司240,000.00专项资金款，系“五洲龙纯电动客车研发与产业化”广东省重大科技专项款项，该项目由深圳市五洲龙汽车有限公司、广东工业大学及本公司共同参与，款项系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拨付给深圳市五洲龙汽车有限公司后转拨给本公司，该款项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	29,122,596.09		1,981,840.32	1,356,272.11	27,766,323.98	与资产相关
政府土地投资奖励款	12,920,469.49		2,239,346.82		12,920,469.49	与收益相关
芜湖政府土地投资奖励款	5,539,676.32	9,185,700.00	151,101.42	183,714.00	14,541,662.32	与资产相关
潍坊佩特来投资补助款		5,833,928.60	180,059.50	216,071.46	5,437,797.64	与资产相关
大洋电机电驱动实验室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契税返还	4,351,548.57		48,702.66		4,351,548.57	与资产相关
纯电动汽车双向逆变充放电驱动电机控制器开发及应用	2,974,000.00				2,974,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效纯电动汽车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纯电动车用高性价比电机的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芜湖市工业小巨人奖励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纯电动商用车（M3/N3 类）动力系统平台技术攻关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控制器大规模生产项目	1,400,000.00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鸠江区财政局“三高项目”奖励款	930,000.00				9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基金项目经费	840,000.00	420,000.00			1,2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理工大学产学研项目“新能源汽车新型电机驱动系统技术研发和产业化”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动汽车用驱动电机总成系统产业化项目	666,666.66				666,666.66	与收益相关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研发费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电机系列产品专利产业化	420,000.00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西区政府赠送小客车	412,500.00		75,000.00		412,500.00	与资产相关
西安永电电气有限公司专项资金款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洲龙纯电动客车研发与产业化		240,000.00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3,777,457.13	15,679,628.60	4,676,050.72	1,756,057.57	87,520,968.66	--

47、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16,027,850.00						716,027,85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 3 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48、库存股

库存股情况说明：无

49、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无

5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81,913,014.10			1,181,913,014.10
其他资本公积	27,200,435.41	22,571,095.52	47,898,175.68	1,873,355.25
合计	1,209,113,449.51	22,571,095.52	47,898,175.68	1,183,786,369.35

资本公积说明

5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15,956,374.82	9,952,042.44		125,908,417.26
合计	115,956,374.82	9,952,042.44		125,908,417.26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52、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情况说明：无

5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91,008,873.51	--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6,059,517.79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5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209,037,096.75	1,705,394,569.42
其他业务收入	60,155,038.42	36,460,865.49
营业成本	1,788,044,358.68	1,413,807,233.6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空调用电机	1,263,323,181.37	1,023,951,080.98	1,186,309,566.29	953,181,769.40
非空调用电机	315,289,647.33	253,653,822.88	294,602,740.45	249,582,084.42
磁性材料	74,259,898.33	64,713,019.04	72,039,158.29	56,419,114.12
起动机及发电机	556,164,369.72	393,640,576.39	152,443,104.39	121,184,138.71
合计	2,209,037,096.75	1,735,958,499.29	1,705,394,569.42	1,380,367,106.6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 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Y5S(L)系列空调用	391,888,627.92	340,052,377.37	343,220,491.77	303,938,598.37
Y6S(L)系列空调用	188,276,387.14	151,989,418.27	173,782,418.51	137,541,118.50
Y7S(L)系列空调用	460,587,240.93	322,083,359.29	478,157,507.04	338,516,352.62
其他空调用	222,570,925.37	209,825,926.05	191,149,148.97	173,185,699.91
洗衣机干衣机电机	35,791,602.06	33,955,191.64	66,219,287.62	64,076,564.72
其他类电机*1	279,498,045.28	219,698,631.24	228,383,452.83	185,505,519.70
磁性材料合计	74,259,898.33	64,713,019.04	72,039,158.29	56,419,114.12
起动机及发电机合计	556,164,369.72	393,640,576.39	152,443,104.39	121,184,138.71
合计	2,209,037,096.75	1,735,958,499.29	1,705,394,569.42	1,380,367,106.65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国境内	1,195,240,910.46	965,230,286.05	746,152,161.07	633,423,820.42
中国境外	1,013,796,186.29	770,728,213.24	959,242,408.35	746,943,286.23
合计	2,209,037,096.75	1,735,958,499.29	1,705,394,569.42	1,380,367,106.65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 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257,111,410.82	11.33%
客户 2	239,104,556.86	10.54%
客户 3	140,718,153.45	6.20%
客户 4	108,683,456.76	4.79%
客户 5	94,006,948.11	4.14%
合计	839,624,526.00	37.00%

营业收入的说明

55、合同项目收入：无

5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05,177.49	71,825.49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70,051.59	4,741,758.86	7.00%/5.00%
教育费附加	3,840,097.84	3,555,196.82	3.00%/2.00%
堤围费	288,565.61	235,603.57	
合计	8,903,892.53	8,604,384.74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57、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流通关及运杂费	21,705,381.19	11,845,258.80
质量保证	15,334,781.86	3,986,338.84
工资	11,711,831.54	4,323,748.92
三包损失费	6,717,950.74	
销售佣金	5,699,145.41	6,112,504.55
房屋设备租金	4,491,542.70	3,720,500.20
质量扣罚	4,138,616.04	4,868,609.67
咨询顾问审计费	4,120,899.87	6,329,583.11
财产及信用保险费	3,893,316.23	3,077,764.11
差旅费	2,135,322.35	944,454.51
修理费	1,722,543.84	560,652.2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社会保险费	1,282,705.94	285,758.87
招待应酬费	1,279,823.30	741,527.89
折旧费用	919,262.07	912,407.54
样机费用	917,027.26	844,943.51
委托试验、认证费	709,140.27	756,577.52
办公费	579,919.35	390,164.16
其他	3,193,154.00	2,106,194.84
合计	90,552,363.96	51,806,989.32

5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92,237,487.00	57,337,220.73
咨询顾问审计费	32,608,849.02	9,095,107.80
折旧费用	17,194,150.29	12,749,332.75
无形资产及模具摊销	11,987,118.73	10,752,859.54
其他	5,380,037.88	4,889,333.87
税金	4,978,862.72	4,066,286.47
房屋设备租金	4,878,156.75	3,403,127.92
办公费	3,844,926.05	2,634,533.11
委托试验、认证费	3,802,606.11	1,487,456.64
水电费	3,576,726.83	2,894,460.74
差旅费	3,283,870.05	2,565,604.85
修理费	2,673,059.51	1,513,880.49
招待应酬费	2,350,945.63	2,079,614.95
财产保险费	2,350,556.79	137,966.06
社会费用	1,334,854.46	1,466,601.54
合计	192,482,207.82	117,073,387.46

5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880,681.36	2,951,704.50
利息收入	-8,483,816.19	8,685,625.20
汇兑损失	-17,582,441.06	7,238,265.64
其他支出	2,595,141.44	762,543.03
收取供应商现金折扣	-6,440,714.21	5,329,450.00
合计	-11,031,148.67	-3,062,562.03

6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23,308.00	-25,237.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23,7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699,050.00
合计	-3,523,308.00	-17,724,287.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说明

61、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42,597.94	-1,292,316.28
其他	-1,980,262.19	-3,703,175.88
合计	-6,522,860.13	-4,995,492.1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无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无

6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491,044.60	6,232,433.06
二、存货跌价损失	5,831,949.10	-1,473,445.26
合计	11,322,993.70	4,758,987.80

6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895.74	178,945.19	12,895.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895.74	737,682.82	12,895.74
政府补助	16,044,884.58	11,750,114.04	16,044,884.58
其他	2,928,017.12	280,132.73	2,928,017.12
合计	18,885,797.44	12,209,191.96	18,885,797.44

营业外收入说明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为785.36万元，增长比例为54.69%，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影响。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中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 2013 年加工贸易转型升级奖励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参展补贴、扩大出口、工业总量增速、博士后流动站等补贴款	3,431,027.00		与收益相关	是
孝昌县经济开发区开发区扶持奖励资金	1,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孝昌县财政局 2013 年科技创新奖奖励	10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孝昌财政局政府奖励纳税先进企业款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孝昌县劳动管理局 2012 年稳岗补贴	87,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孝昌县经济开发区财税分局 2013 年 1-9 月纳税返还奖励	492,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芜湖市财政局 2012 年度单台设备补助金	47,3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2013 年度税收贡献、综合效益、科技创新奖励	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2012 年土地使用税 100%返还	245,107.51		与收益相关	是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2012 年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地方留成部分 50%返还	924,485.67		与收益相关	是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2013 年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地方留成部分 50%返还	1,550,147.00		与收益相关	是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财政局土地使用税返还款	248,4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芜湖市委组织部财政扶持资金（芜湖市第一批 5111 产业创新）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财政核算中心专利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 经常性损益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中小企业优秀管理咨询企业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宁波市鄞州区大嵩新区开发区管委会企业先进管理资金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自动化成套设备项目补助资金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宁波市鄞州区大嵩新区开发区管委会特困职工、春节送温暖补助	4,8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宁波市鄞州区科技区 2013 年度第四批科技项目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级企业技术创新团队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中小企业特色发展专项资金	7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宁波市鄞州区商务局 2013 年度第三批授权专利奖励奖	37,2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宁波市鄞州区商务局 2013 年上半年鄞州区境外参展补贴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宁波市鄞州区大嵩新区开发区管委会 2013 年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奖励补助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宁波市鄞州区科技区 2013 年第四批专利奖励经费	5,2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宁波市鄞州区大嵩新区开发区管委会经贸奖、科技奖、安全奖	113,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宁波市鄞州区商务局中小企业境外参展补贴	8,6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宁波市鄞州区商务局 2013 年上半年中小企业境外商标注册补贴	23,9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递延收益转入	4,842,717.40	3,562,857.23	与收益相关	是
上期财政奖励		8,187,256.81		
合计	16,044,884.58	11,750,114.04	--	--

*1、本年递延收益转入4,842,717.40元，其中其他流动负债转入4,630,045.32元，其他非流动负债转入212,672.08元，详细明细见本附注七、41其他流动负债及本附注七、46其他非流动负债。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77,584.22	432,538.58	977,584.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77,584.22	432,538.58	977,584.22
对外捐赠	1,868,420.42	2,469,000.00	1,868,420.42
其他	640,237.41	25,610.58	640,237.41
合计	3,486,242.05	2,927,388.48	3,486,242.05

营业外支出说明

65、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5,719,279.74	29,459,414.49
递延所得税调整	-10,078,252.01	-4,945,902.69
合计	35,641,027.73	24,513,511.80

6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136,766,935.22	104,444,563.48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2	5,827,457.23	-14,003,263.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130,939,477.99	118,447,827.26
年初股份总数	4	716,027,850.00	716,027,85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I）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II）	6		
增加股份（II）下一月份起至期末的累计月数	7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期末的累计月数	9		
缩股减少股份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6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times7\div11-8\times9\div11-10$	716,027,850.00	716,027,85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3=1\div12$	0.19	0.15
基本每股收益（II）	$14=3\div12$	0.18	0.17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5		
转换费用	16		
所得税率	17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8		
稀释每股收益（I）	$19=[1+(15-16)\times(1-17)]\div(12+18)$	0.19	0.15
稀释每股收益（II）	$19=[3+(15-16)\times(1-17)]\div(12+18)$	0.18	0.17

6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1,153,412.14	11,311,214.00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73,011.82	1,696,682.1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26,307,480.48	3,408,381.00
小计	-25,327,080.16	6,206,150.90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26,816.93	-18,818.04
小计	526,816.93	-18,818.04
合计	-24,800,263.23	6,187,332.86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68、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	21,047,867.18
利息收入	8,483,816.19
IC 卡充值	1,775,791.00
个人借款	935,693.91
押金、保证金	649,023.50
其他	1,613,111.28
合计	34,505,303.0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管理费用	67,651,104.27
DDP 客户的海运费及通关费	51,238,726.32
销售费用	54,033,810.58
财务费用	10,859,793.02
营业外支出	2,508,657.83
个人借款	2,086,068.59
押金保证金	992,000.00

项目	金额
其他	2,195,926.45
合计	191,566,087.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赎回理财产品	70,600,000.00
合计	70,6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购买理财产品	69,750,000.00
其他	4,186.68
合计	69,754,186.6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5,703,499.70
合计	205,703,499.7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5,819,362.96
合计	245,819,362.9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58,629,826.68	110,915,526.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322,993.70	4,561,863.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476,379.41	37,774,054.99
无形资产摊销	8,225,965.03	5,702,806.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23,452.74	2,744,075.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831.34	253,832.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4,248.03	144,382.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8.00	17,724,287.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387,354.37	1,578,971.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85,148.63	3,703,175.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97,407.40	-1,684,945.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11,490.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690,482.98	-35,629,937.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3,168,599.86	-275,458,538.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3,993,016.37	505,273,477.27
其他		-1,018,48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76,134.08	376,584,547.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93,501,576.63	1,284,449,356.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65,015,352.76	1,136,759,332.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513,776.13	147,690,023.46

(2) 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826,005,959.32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26,005,959.32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541,263.55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18,464,695.77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414,319,591.74	
流动资产	662,840,533.79	
非流动资产	218,268,855.62	
流动负债	397,949,562.34	
非流动负债	68,840,235.33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193,501,576.63	1,665,015,352.76
其中：库存现金	57,529.25	103,202.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78,132,626.76	1,282,629,356.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311,420.63	23,343,917.2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3,501,576.63	1,665,015,352.7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无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1、说明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要交易安排及其会计处理、破产隔离条款：无

2、公司不具有控制权但实质上承担其风险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湖北惠洋	控股子公司	外资企业	中国湖北	徐海明	生产/销售	136,855,000.00	100.00%	100.00%	78092172-3
大洋香港	控股子公司	境外企业	中国香港	鲁楚平	销售	24,055,000.00	100.00%	100.00%	
大洋电机销售	控股子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广东	徐海明	生产/销售	10,000,000.00	100.00%	100.00%	69052027-2
大洋电机新动力	控股子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北京	毕荣华	销售	160,000,000.00	93.75%	100.00%	69002118-2
大洋电机制造	控股子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广东	陈建清	生产	50,000,000.00	100.00%	100.00%	68055742-6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控股子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湖北	徐海明	生产/销售	450,000,000.00	100.00%	100.00%	55069132-8
中山安兰斯	控股子公司	合资企业	中国广东	罗瑞全	生产/销售	1,000,000.00	51.00%	51.00%	56257945-6
京工大洋	控股子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北京	毕荣华	生产/销售	10,000,000.00	100.00%	100.00%	58205925-9
北汽大洋	控股子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北京	毕荣华	研发/销售	60,000,000.00	51.00%	51.00%	58086990-8
宁波科星	控股子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浙江	潘道良	生产/销售	6,194,691.00	51.00%	51.00%	76146110-0
芜湖新动力	控股子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安徽	徐海明	研发/生产/销售	50,000,000.00	100.00%	100.00%	07722177-6
大洋电机美国	控股子公司	外国企业	美国特拉华州	鲁楚平	贸易/研发	63249.00	100.00%	100.00%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	控股子公司	外国企业	美国密歇根州	鲁楚平	销售 /研发	316,245.00	100.00%	100.00%	
武汉安兰斯	控股子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湖北	徐海明	生产/销售	30,000,000.00	72.50%	72.50%	58248743-6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湖北	徐海明	生产/销售	10,000,000.00	100.00%	100.00%	06065499-7
芜湖杰诺瑞	控股子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安徽	曾庆平	生产/销售/研发	30,000,000.00	57.50%	57.50%	66424088-3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大洋电机澳洲	控股子公司	外国企业	澳大利亚	鲁楚平	贸易/研发				
柳州杰诺瑞	控股子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广西	曾庆平	生产/销售/研发	8,000,000.00	60.00%	60.00%	59686196-X
CKT	控股子公司	外国企业	美国佛罗里达州	鲁楚平	投资	1 美元	100.00%	100.00%	
北京佩特来	控股子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北京	鲁楚平	生产/销售/研发	41,350,000.00	57.00%	57.00%	80114960-6
潍坊佩特来	控股子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山东	鲁楚平	生产/销售/研发	60,000,000.00	57.00%	57.00%	57549344-0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佩特来电驱动	中外合资企业	中国北京	张云龙	生产/销售/研发	32,000,000.00	50.00%	50.00%	非关联关系	59766963-8
二、联营企业									
北方凯达公司	内资企业	中国吉林	曹伟	生产/销售/研发	58,585,900.00	34.05%	34.05%	非关联关系	67562333-7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山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3499291-8
中山市华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74708666-6
中山市格威旅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7885590-X
湖北观音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7978018-8
大洋电机有限公司（BOM）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无
北方凯达公司	联营企业	67562333-7
佩特来电驱动	合营公司	59766963-8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与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鲁江平）投资的公司	73501113-0
庞德大洋	本公司股东	77694534-3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徐海明	本公司股东	无
彭惠	本公司股东	无
熊杰明	本公司股东	无
鲁三平	本公司股东	无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购买五金塑料产品	采用成本加成，但不高于市场价格	5,665,804.30	0.30%	6,546,076.02	0.5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无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无

(3) 关联租赁情况：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 完毕
大洋电机	宁波科星	100,000,000.00	2012 年 05 月 01 日	2015 年 05 月 01 日	否
大洋电机	芜湖杰诺瑞	30,000,000.00	2012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06 月 30 日	否
大洋电机	芜湖杰诺瑞	10,000,000.00	2014 年 03 月 04 日	2015 年 06 月 30 日	否
大洋电机	大洋香港	307,640,000.00	2014 年 03 月 20 日	2017 年 03 月 20 日	否
大洋电机	北京佩特来	250,000,000.00	2014 年 04 月 25 日	2017 年 04 月 25 日	否
大洋电机	芜湖杰诺瑞	4,000,000.00	2014 年 07 月 01 日	2017 年 07 月 0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2012年3月20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会议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宁波科星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办理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授信贷款，有效期为3年。截至2014年6月30日，宁波科星实际担保余额为2,650万元。

*2、2012年3月20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控股子公司芜湖杰诺瑞在徽商银行芜湖天门山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芜湖分行申请办理累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效期为3年。截至2014年6月30日，芜湖杰诺瑞未发生担保借款。

2014年3月4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因近两年杰诺瑞发展迅速，为支持芜湖杰诺瑞业务的快速发展，同意公司为芜湖杰诺瑞向相关银行办理授信贷款追加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累计担保额度不超过4000 万元人民币，同时根据杰诺瑞开展业务的需要，将杰诺瑞办理授信贷款的银行更改为徽商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本次追加的1000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担保期限与前次3000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剩余期限相同。杰诺瑞以其二期厂房及土地（房产证号：芜房地权证鸠江字第2013873013号；土地证号：芜鸠工挂国用（2013）第001号）为公司向其提供的累计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担保提供反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芜湖杰诺瑞未发生担保借款。

*3、2014年3月20日，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全资子公司大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简称“大洋香港”）在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累计不超过5000万美元（按期末汇率折算为人民币30,764.00万元）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3 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截至2014年6月30日，大洋香港未发生担保借款。

*4、2014年4月25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控股子公司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简称“北京佩特来”）向银行申请办理累计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3 年。截至2014年6月30日，北京佩特来未发生担保借款。

*5、2014年6月26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鉴于芜湖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诺瑞”）已被确认为芜湖市科技“小巨人”项目一类企业，为支持杰诺瑞顺利取得科技“小巨人”项目的财政补助，公司为杰诺瑞向芜湖市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申请办理人民币400万元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与上述科技“小巨人”项目期限同期。截至2014年6月30日，芜湖杰诺瑞未发生担保借款。

(5) 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7) 其他关联交易：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无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采购五金材料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1,304,323.46	863,901.33

十、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无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无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无
- 4、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无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无

十一、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3 年 9 月 25 日，日本电产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电产）在美国密苏里东区地方法院起诉本公司、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侵犯 US7208895 和 US7626349 的专利权，2013 年 12 月 9 日，日本电产更新了其诉状，追加了另一个专利(专利号为 US7312970)的诉讼。

本公司认为，本次诉讼涉及的三项专利均系本公司非核心专利，本公司相关产品在技术方案与上述专利不同，不存在侵权行为，导致本公司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可能性很小；日本电产本次诉讼也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该义务的金额并不能可靠的计量，该诉讼的美国代理律师 Charles S. Baker 在 2013 年 12 月 23 日的书面答辩中也阐述了该观点。故本公司认为，该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不满足确认预计负债的条件，故没有确认预计负债。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除本附注“七、39 预计负债”及“九、5、（4）关联担保情况”所披露的事项外，尚未发生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十二、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资本性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有已签订合同但未付的约定重大资本性投资支出共计 22,395.2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已付款	未付款	预计投资期间
湖北惠洋其他工程	46,810,561.80	43,072,850.16	3,737,711.64	半年
广丰管理人员公寓楼	47,934,283.67	35,546,634.00	12,387,649.67	一年
广丰厂房C工程	42,501,834.10	41,003,172.02	1,498,662.08	半年
广丰厂房D工程	26,115,994.30	22,330,494.30	3,785,500.00	半年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已付款	未付款	预计投资期间
芜湖大洋一期建设工程	69,800,000.00	26,250,000.00	43,550,000.00	二年
国内采购设备	578,982,862.93	440,073,923.97	138,908,938.96	一年
国外采购设备	33,693,490.44	13,609,627.99	20,083,862.46	一年
合计:	845,839,027.24	621,886,702.43	223,952,324.81	

2).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本期期末
1年以内	8,586,753.68
1-2年	5,536,227.55
2-3年	4,199,428.50
3年以上	7,078,817.75
合计	25,401,227.48

2.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无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无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于2014 年7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融资租赁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大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共同出资50,000万元人民币设立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37,5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75%，大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出资12,5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25%。《关于设立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公告》刊登于2014 年7 月29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无

2、债务重组：无

3、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北京佩特来	中国 北京市	79,160.04	57
潍坊佩特来	中国 山东省	3,420.00	57

2013年10月11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72.768%股权的议案》。本公司于2013年10月11日与北京佩特来公司境外法人股东Prestolite Electric Holding (China) LLC（以下简称 PECH）签署《关于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中由佩特来电器控股（中国）有限公司拥有的所有股权的有约束力的意向书》，收购其持有的北京佩特来公司52%的股权。2013年11月7日，本公司召开了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72.768%股权的议案》。

本公司于2014年1月6日与PECH签署了《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2014年1月13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出具的《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等事项的批复》（京商务资字【2014】25号），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已同意PECH将其持有北京佩特来公司52%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

2014年1月16日，北京佩特来公司完成了北京市外汇管理登记和备案的工作。

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和《补充协议》的条款约定，本公司已于2014年1月17日汇出首期股权转让价款64,845,000美元（首期款7,800万美元扣除中国预提税、中国印花税、以及并购保险之后），完成了北京佩特来公司52%股权转让款第一期资金支付；

本公司已于2014年1月24日汇出了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32,500,000美元，完成了北京佩特来52%股权转让款的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本公司已于2014年2月20日汇出了第三期股权转让款19,500,000美元，完成了北京佩特来52%股权转让款的最后一期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和《补充协议》约定，2014年1月24日，本公司与PECH完成了关于收购北京佩特来公司52%股权文件的交割。至此，本次交易已满足了北京佩特来公司控制权转移的所有条件，并符合本公司对北京佩特来公司实施合并报表的相关要求，合并报表日确认为2014年1月24日。

4、租赁

1. 承租情况

出租人名称	承租人名称	承租项目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租赁费定价依据
北京金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土地使用权	2012年9月1日	2017年4月1日	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
北京金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建筑物	2012年9月1日	2017年4月1日	
北京金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用电权及用电设备设施使用权	2012年10月1日	2014年9月30日	
北京金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奥迪A6L轿车	2012年8月1日	2020年7月31日	
北京金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伊兰特轿车	2012年3月1日	2020年2月28日	
北京金虎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客车（5辆）	2012年10月1日	2020年9月30日	

5、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无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3,752.00	392.00			104,144.00
2.衍生金融资产	34,783,977.04	-3,523,700.00	-29,796,564.90		1,463,712.14
上述合计	34,887,729.04	-3,523,308.00	-29,796,564.90		1,567,856.14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7、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无

8、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无

9、其他：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31,086,274.93	26.07%	11,712,459.75	5.07%	196,491,075.94	24.59%	9,922,469.09	5.05%
关联方组合	655,263,762.70	73.93%			602,543,598.04	75.41%	-	0
组合小计	886,350,037.63	100.00%	11,712,459.75	-	799,034,673.98	100.00%	9,922,469.09	-
合计	886,350,037.63	--	11,712,459.75	--	799,034,673.98	--	9,922,469.09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230,333,235.19	5.00%	11,516,661.76	195,903,183.61	5.00%	9,795,159.18
1 年以内小计	230,333,235.19	5.00%	11,516,661.76	195,903,183.61	5.00%	9,795,159.18
1 至 2 年	378,011.38	10.00%	37,801.14	338,662.59	10.00%	33,866.26
2 至 3 年	248,363.99	30.00%	74,509.20	183,700.12	30.00%	55,110.04
3 至 4 年	66,146.17	50.00%	33,073.09	53,633.62	50.00%	26,816.81
4 至 5 年	50,518.20	80.00%	40,414.56	1,896.00	80.00%	1,516.80
5 年以上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10,000.00
合计	231,086,274.93	--	11,712,459.75	196,491,075.94	--	9,922,469.0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无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洋香港	关联子公司	608,339,958.33	1 年以内	68.49%
大洋电机新动力	关联子公司	46,645,311.16	2 年以内	5.25%
客户 1	主要客户	23,717,226.71	1 年以内	2.67%
客户 2	主要客户	19,139,490.97	1 年以内	2.15%
客户 3	主要客户	18,489,772.63	1 年以内	2.08%
合计	--	716,331,759.80	--	80.64%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洋香港	子公司	608,339,958.33	68.49%
大洋电机新动力	子公司	46,645,311.16	5.25%
合计	--	654,985,269.49	73.74%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796,786.70	97.52%			92,832,460.16	95.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32,279.47	2.48%			4,770,266.13	4.89%		
合计	90,029,066.17	--		--	97,602,726.29	--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	--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8,452,740.13			96,012,502.34		
1 年以内小计	88,452,740.13			96,012,502.34		
1 至 2 年	11,000.00			24,897.91		
2 至 3 年	646,716.00			497,716.00		
3 年以上	918,610.04			1,067,610.04		
合计	90,029,066.17	--		97,602,726.29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新动力	关联方	72,863,000.00	1 年以内	80.93%
中山安兰斯	关联方	6,651,060.80	1 年以内	7.39%
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50,292.00	1 年以内	5.17%
未抵扣进项税	非关联方	3,632,433.94	1 年以内	4.03%
珠海格力质量保证金	非关联方	600,000.00	3 年以上	0.67%
合计	--	88,396,786.74	--	98.19%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新动力	子公司	72,863,000.00	80.93%
中山安兰斯	子公司	6,651,060.80	7.39%
合计	--	79,514,060.80	88.32%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大洋香港	成本法核算	24,055,000.00	24,055,000.00		24,055,000.00	100.00%	100.00%				
惠洋电器制造	成本法核算	101,899,236.00	101,899,236.00		101,899,236.00	74.16%	74.16%				
大洋电机制造	成本法核算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大洋电机新动力	成本法核算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93.75%	100.00%				
大洋电机销售	成本法核算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武汉新动力	成本法核算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100.00%	100.00%				
中山安兰斯	成本法核算	510,000.00	510,000.00		510,000.00	51.00%	51.00%				
京工大洋	成本法核算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北汽大洋	成本法核算	30,600,000.00	30,600,000.00		30,600,000.00	51.00%	51.00%				
宁波科星	成本法核算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51.00%	51.00%				
芜湖新动力	成本法核算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北京佩特来	成本法核算	791,600,353.00		791,600,353.00	791,600,353.00	57.00%	57.00%				
合计	--	1,770,664,589.00	979,064,236.00	791,600,353.00	1,770,664,589.00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70,683,385.60	1,392,369,974.16
其他业务收入	89,889,114.50	76,361,888.91
合计	1,560,572,500.10	1,468,731,863.07
营业成本	1,329,518,064.41	1,259,857,622.2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 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空调用电机	1,177,705,528.37	1,008,742,310.23	1,087,843,554.97	924,371,626.78
非空调用电机	292,977,857.23	247,269,861.49	304,526,419.19	269,764,913.73
合计	1,470,683,385.60	1,256,012,171.72	1,392,369,974.16	1,194,136,540.51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 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Y5S(L)系列空调用	328,124,278.66	317,196,285.88	305,792,303.18	299,072,118.65
Y6S(L)系列空调用	180,984,980.13	163,211,098.73	167,062,924.23	146,294,833.70
Y7S(L)系列空调用	479,363,121.96	346,285,554.47	468,796,316.54	340,803,172.97
其他空调用	189,233,147.62	182,049,371.15	146,192,011.02	138,201,501.46
洗衣机干衣机类电机	28,632,568.85	32,763,187.11	68,675,637.96	74,145,124.38
其他类电机	264,345,288.38	214,506,674.38	235,850,781.23	195,619,789.35
合计	1,470,683,385.60	1,256,012,171.72	1,392,369,974.16	1,194,136,540.51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国境内	554,374,747.12	529,679,725.18	502,557,394.00	474,212,455.45
中国境外	916,308,638.48	726,332,446.54	889,812,580.16	719,924,085.06
合计	1,470,683,385.60	1,256,012,171.72	1,392,369,974.16	1,194,136,540.51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大洋香港	876,385,188.83	56.16%
客户 1	140,619,846.88	9.01%
客户 2	109,116,673.20	6.99%
客户 3	93,960,144.51	6.02%
客户 4	74,473,471.22	4.77%
合计	1,294,555,324.64	82.95%

营业收入的说明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339,675.00	
其他	304,845.00	-3,703,175.88
合计	-2,034,830.00	-3,703,175.88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无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无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9,520,424.40	86,020,977.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87,868.27	2,011,200.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857,797.98	22,554,860.02
无形资产摊销	3,469,155.50	4,204,984.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0,679.18	117,490.6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8.00	17,724,287.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236,118.61	97,992.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9,030.00	3,703,175.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14,607.61	-3,389,667.3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222,417.11	9,073,357.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161,886.41	-198,256,638.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490,525.26	320,197,70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38,440.38	264,059,724.7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0,021,981.05	537,731,523.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50,327,487.36	433,632,191.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305,506.31	104,099,331.62

7、反向购买下以评估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无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64,688.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044,884.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503,570.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359.29	

项目	金额	说明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89,156.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79,371.31	
合计	5,827,457.2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36,766,935.22	104,444,563.48	2,581,011,668.86	2,619,410,845.3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36,766,935.22	104,444,563.48	2,581,011,668.86	2,619,410,845.37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3%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1%	0.18	0.18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较年初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增减金额	增减幅度（%）	备注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67,856.14	34,887,729.04	-33,319,872.90	-95.51%	1
应收票据	591,765,844.56	229,785,077.60	361,980,766.96	157.53%	2
应收账款	876,326,587.62	482,786,401.47	393,540,186.15	81.51%	3
长期股权投资	33,074,083.69	50,899,958.17	-17,825,874.48	-35.02%	4
在建工程	144,838,726.99	80,952,386.55	63,886,340.44	78.92%	5
无形资产	235,619,429.70	143,795,332.76	91,824,096.94	63.86%	6
商誉	698,546,230.16	152,665,712.55	545,880,517.61	357.57%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268,365.75	45,570,958.35	24,697,407.40	54.20%	8
短期借款	955,510,000.00	407,814,000.00	547,696,000.00	134.30%	9
应付票据	689,636,422.83	464,492,929.88	225,143,492.95	48.47%	10
预收款项	11,185,584.15	8,539,170.49	2,646,413.66	30.99%	11
应交税费	9,515,315.60	6,556,833.48	2,958,482.12	45.12%	12
应付利息	5,145,767.53	-	5,145,767.53	100.00%	13
应付股利	2,432,000.00	-	2,432,000.00	100.00%	14
其他应付款	8,420,640.68	36,974,656.44	-28,554,015.76	-77.23%	15
预计负债	143,218,628.27	71,626,841.46	71,591,786.81	99.95%	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11,490.02	-	9,711,490.02	100.00%	17
少数股东权益	363,193,491.53	143,307,197.72	219,886,293.81	153.44%	18

注1：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金额为3,331.99万元，减少比例为95.51%，主要原因系公司期末持有的以套期保值方式核算的远期结汇合约及铜期铝合约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减少所致。

注2：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金额为36,198.08万元，增长比例为157.53%，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相应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以及合并北京佩特来期末应收票据余额增加。

注3：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金额为39,354.02万元，增长比例为81.51%，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相应的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以及合并北京佩特来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注4：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减少金额为1,782.59万元，减少比例为35.02%，主要原因系本期分步合并北京佩特来期末合并报表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减少。

注5：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金额为6,388.63万元，增长比例为78.92%，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购买土地未办妥土地使用证，合并北京佩特来期末在建工程余额增加，以及芜湖新动力工程投入增加影响。

注6：无形资产：较期初增加金额为9,182.41万元,增加比例为63.86%，主要原因系本期合并北京佩特来相应的专利资产评估增值影响。

注7：商誉：较期初增加金额为54,588.05万元，增长比例为357.57%，主要原因系本期以非同一控制方式合并北京佩特来增加商誉影响。

注8：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金额为2,469.74万元，增长比例为54.20%，主要原因系本期合并北京佩特来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增加。

注9：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金额为54,769.60万元，增长比例为134.30%，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为收购北京佩特来股权增加的短期借款影响。

注10：应付票据：较期初增加金额为22,514.35万元，增长比例为48.47%，主要原因系本期产销规模扩大支付给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以及合并北京佩特来期末应付票据余额增加。

注11：预收账款：较期初增加金额为264.64万元，增长比例为30.99%，主要原因系本期产销规模扩大预收账款有所增长，以及合并北京佩特来期末预收账款增加。

注12：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金额为295.85万元，增长比例为45.12%，主要原因系本期产销规模扩大相应期末应交增

值税额增加。

注13：应付利息：较期初增加金额为514.58万元，增长比例为100.00%，主要原因系本期从银行借入短期借款计提利息影响。

注14：应付股利：较期初增加金额为243.20万元，增长比例为100.00%，主要原因系本期子公司芜湖杰诺瑞部分少数股东股利未支付影响。

注15：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金额为2,855.40万元，降低比例为77.23%，主要原因系上期收购CKT持有北京佩特来5%股份未支付款项在本期支付完毕影响。

注16：预计负债：较期初增加金额为7,159.18万元，增长比例为99.95%，主要原因系本期合并北京佩特来期末预计负债余额增加。

注17：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加金额为971.15万元，增长比例为100%，主要原因系本期收购北京佩特来股权资产评估增值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影响。

注18：少数股东权益：较期初增加金额为21,988.63万元，增长比例为153.44%，主要原因系本期合并北京佩特来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增加影响。

(2)本期合并利润表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同期对比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营业收入	2,269,192,135.17	1,741,855,434.91	527,336,700.26	30.27%	1
销售费用	90,552,363.96	51,806,989.32	38,745,374.64	74.79%	2
管理费用	192,482,207.82	117,073,387.46	75,408,820.37	64.41%	3
财务费用	-11,031,148.67	-3,062,562.03	-7,968,586.64	-260.19%	4
资产减值损失	11,322,993.70	4,758,987.80	6,564,005.90	137.93%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23,308.00	-17,724,287.00	14,200,979.00	80.12%	6
投资收益	-6,522,860.13	-4,995,492.16	-1,527,367.97	-30.57%	7
营业外收入	18,885,797.44	12,209,191.96	6,676,605.48	54.69%	8
所得税费用	35,641,027.73	24,513,511.80	11,127,515.93	45.39%	9
净利润	158,629,826.68	110,915,526.53	47,714,300.15	43.02%	10

注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为52,733.67万元，增长比例为30.27%，主要原因系本期产销规模扩大相应营业收入增长较快，以及本期合并北京佩特来相应营业收入增加影响。

注2：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为3,874.54万元，增长比例为74.79%，主要原因系本期合并北京佩特来相应销售费用增加影响。

注3：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为7,540.88万元，增长比例为64.41%，主要原因系本期收购北京佩特来股权项目咨询顾问费增加，以及合并北京佩特来相应管理费用增加影响。

注4：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金额为796.86万元，降低比例为260.19%，主要原因系本期人民币汇率上升相应外币资产外币评估收益增加影响。

注5：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为656.40万元，增长比例为137.93%，主要原因系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及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增加影响。

注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为1,420.10万元，增加比例为80.12%，主要原因系期无效套期的铜铝合约亏损减少影响。

注7：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金额为152.74万元，降低比例为30.57%，主要原因系本期合并北京佩特来相应投资损失增加影响。

注8：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为667.66万元，增长比例为54.69%，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影响。

注9：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为1,112.75万元，增长比例为45.39%，主要原因系本期合并北京佩特来相应所

得税费用增加影响。

注10：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为4,771.43万元，增长比例为43.02%，主要原因系公司原业务产销规模扩大带来净利润增长，以及本期合并北京佩特来相应净利润增加。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上述文件置备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备查。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鲁楚平

2014 年 8 月 25 日